

中共武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武山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 文件

武农领组发〔2023〕25号

中共武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武山县实施 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关于下达 2024 年度 第一批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 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相关单位：

根据中央、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有关办法和工作安排，经 2023 年 12 月 27 日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审议通过，现将 2024 年度第一批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本次计划共安排项目 27 个 18805 万元，其中：产业发展项目 18 个 11820 万元；就业项目 3 个 1419 万元；乡村建设类

项目 3 个 3412 万元；巩固三保障成果项目 2 个 1967 万元；项目管理费项目 1 个 187 万元。对于计划安排项目，各责任单位要进一步核实核准建设内容及规模，严格按照《甘肃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规范化管理工作指南（试行）》执行，原则上不得变更，如遇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变更的，按相关程序办理。

附件：甘肃省武山县 2024 年度（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中共武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武山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

2023 年 12 月 28 日

中共武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12 月 28 日印发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合计：27个项目				18805.00	8695.00	10110.00						
一、产业发展项目（18个）				11820.00	5652.00	6168.00						
1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扶贫小额信贷（含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小额信贷贷款贴息资金，减轻19231户79030人脱贫户小额贷款利息负担，扶持农户发展产业，共需资金3000万元，本次安排683.25万元（其中：中央资金454.9万元，省级资金228.35万元）。	683.25	454.90	228.35	2024.01-2024.10	通过对贷款农户贴息扶持，鼓励脱贫户发展产业，有效增加收入。	减轻农户经济负担，每5万元贷款贴息2100元。	县金融办	县金融办	
2	四门镇西河新村安置点	四门镇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项目	建设食醋生产厂房约500m ² ，配套传统手工艺和现代工艺生产线，购置灭菌、灌装、包装等设备。	180.00	180.0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打通四门食醋市场瓶颈，促进食醋产业提档升级，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联结更多搬迁户和周边群众就业增收；项目建设吸纳搬迁群众就近务工。	完善安置区群众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条件，发展特色产业，增加群众收入。发挥联农带农机制，吸纳搬迁群众就地就近就业，持续增收。	县发改局	四门镇人民政府	
3	城关镇、洛门镇、山丹镇、马力镇、鸳鸯镇、高楼镇、桦林镇、滩歌镇、嘴头镇	武山县2024年村集体发展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结合全县“一区五片两带”产业发展规划，支持全县村集体经济组织因地制宜带动发展蔬菜种植，积极建设“一村一品”或“连片成带”规模生产示范点，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引领带动当地蔬菜产业持续发展壮大。根据摸底和审核情况，计划支持全县9乡镇63村村集体发展各类蔬菜种植12000亩，建设规模生产示范点20个，按照500元/亩标准对村集体进行补贴，需资金600万元。项目由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主管，各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	600.00	600.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支持，进一步支持村集体发展产业，示范和带动当地蔬菜产业规模化、区域化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引领带动当地蔬菜产业规模化、区域化发展，同时积极带动区域内农户发展蔬菜产业，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1)	城关镇清池村	城关镇2024年村集体发展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计划支持清池村村集体建设200亩甘蓝菜花种植示范点，进一步带动清池蔬菜示范园区发展，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需资金10万元。	10.00	10.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支持，进一步支持村集体发展产业，示范和带动当地蔬菜产业规模化、区域化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引领带动当地蔬菜产业规模化、区域化发展，同时积极带动区域内农户发展蔬菜产业，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城关镇人民政府	
(2)	洛门镇下康村、新龙村、曲里村、宋庄村、西康村、龙泉村、北街村、塔麻村、罗亩村、响河村、刘坪村、李堡村、百泉村、石堡村、石岭村、蓼阳村、史庄村、金剛村、郭庄村、文家寺村、汪沟村、郭台村、赵碾村、冶扶村、大柳树、金川村、裴庄村、营儿村、汉坪村、孟庄村、高桥村、林庄村	洛门镇2024年村集体发展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计划支持下康村村集体建设200亩露地韭菜种植示范点，支持新龙、曲里村2村村集体建设400亩水萝卜种植示范点，支持宋庄、西康、龙泉、北街、塔麻、罗亩、响河7村村集体建设1500亩果菜（辣椒、西红柿）种植示范点，支持刘坪、李堡、百泉、石堡、石岭5村村集体建设1000亩叶菜（菠菜、油菜）种植示范点，支持大柳树、金川、裴庄、营儿、汉坪5村村集体建设1000亩露地韭菜种植示范点；支持孟庄、高桥、林庄3村村集体建设500亩露地蔬菜种植示范点，进一步示范带动渭河设施蔬菜生产区发展。 支持金剛、郭庄、文家寺3村村集体建设1000亩莴笋蒜苗种植示范点，支持汪沟、郭台、赵碾、冶扶4村村集体建设800亩蒜苗种植示范点，支持蓼阳、史庄村2村村集体建设400亩露地韭菜种植示范点，进一步示范带动大南河流域蔬菜生产示范带发展。 洛门镇32村村集体共计发展蔬菜种植6800亩，按5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需资金340万元。	340.00	340.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支持，进一步支持村集体发展产业，示范和带动当地蔬菜产业规模化、区域化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引领带动当地蔬菜产业规模化、区域化发展，同时积极带动区域内农户发展蔬菜产业，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洛门镇人民政府	
(3)	周庄村、渭河村、堡子村、车岸村、贺店村、山丹村、贾河村、漆河村、任门村	山丹镇2024年村集体发展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计划支持周庄村村集体建设400亩西瓜种植示范点，支持渭河、堡子、车岸、贺店4村村集体建设800亩甘蓝、菜花种植示范点，进一步示范带动渭河设施蔬菜生产区发展。 支持贾河、漆河、任门3村村集体建设300亩露地韭菜种植示范点，进一步带动山丹河流域蔬菜生产示范带发展。 山丹镇8村村集体共计划发展蔬菜种植1500亩，按5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需资金75万元。	75.00	75.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支持，进一步支持村集体发展产业，示范和带动当地蔬菜产业规模化、区域化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引领带动当地蔬菜产业规模化、区域化发展，同时积极带动区域内农户发展蔬菜产业，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山丹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4)	马力镇北顺村、柴庄村、苗丰村、余寨村、黎堡村	马力镇2024年村集体发展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计划支持北顺、柴庄、苗丰3村村集体建设500亩果菜（黄瓜、辣椒）种植示范点，支持余寨、黎堡2村村集体建设300亩辣椒、西瓜种植示范点，进一步示范带动榜沙河流域蔬菜生产示范带发展。马力镇5村村集体共计发展蔬菜种植800亩，按5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需资金40万元。	40.00	40.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支持，进一步支持村集体发展产业，示范和带动当地蔬菜产业规模化、区域化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引领带动当地蔬菜产业规模化、区域化发展，同时积极带动区域内农户发展蔬菜产业，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马力镇人民政府	
(5)	鸳鸯镇鸳鸯村、盘古村、广武村、包坪村	鸳鸯镇2024年村集体发展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计划支持鸳鸯、砚峰、盘古、颀门、广武、包坪6村村集体建设800亩菜用马铃薯种植示范点，进一步示范带动榜沙河流域蔬菜生产示范带发展。鸳鸯镇6村村集体共计发展蔬菜种植800亩，按5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需资金40万元。	40.00	40.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支持，进一步支持村集体发展产业，示范和带动当地蔬菜产业规模化、区域化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引领带动当地蔬菜产业规模化、区域化发展，同时积极带动区域内农户发展蔬菜产业，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鸳鸯镇人民政府	
(6)	高楼镇高楼村、高窑村、八院村、纸碾村、陈门村	高楼镇2024年村集体发展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计划支持高楼、高窑、八院、纸碾、陈门5村村集体建设800亩露天蔬菜种植示范点，进一步示范带动漳河流域蔬菜生产示范带发展。高楼镇5村村集体共计发展蔬菜种植800亩，按5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需资金40万元。	40.00	40.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支持，进一步支持村集体发展产业，示范和带动当地蔬菜产业规模化、区域化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引领带动当地蔬菜产业规模化、区域化发展，同时积极带动区域内农户发展蔬菜产业，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高楼镇人民政府	
(7)	桦林镇孙堡村、牛庄村	桦林镇2024年村集体发展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计划支持孙堡、牛庄2村村集体建设300亩蔬菜种植示范点，进一步示范带动桦林镇蔬菜产业发展。桦林镇2村村集体共计发展蔬菜种植300亩，按5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需资金15万元。	15.00	15.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支持，进一步支持村集体发展产业，示范和带动当地蔬菜产业规模化、区域化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引领带动当地蔬菜产业规模化、区域化发展，同时积极带动区域内农户发展蔬菜产业，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桦林镇人民政府	
(8)	滩歌镇上街村	滩歌镇2024年村集体发展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计划支持上街村村集体建设300亩地葫芦种植示范点，进一步示范推广地葫芦种植。按5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需资金15万元。	15.00	15.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支持，进一步支持村集体发展产业，示范和带动当地蔬菜产业规模化、区域化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引领带动当地蔬菜产业规模化、区域化发展，同时积极带动区域内农户发展蔬菜产业，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滩歌镇人民政府	
(9)	嘴头乡王山村、吴庄村、多家村	嘴头乡2024年村集体发展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计划支持王山村3村村集体建设500亩山地辣椒种植示范点，进一步示范推广山地辣椒种植。按5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需资金25万元。	25.00	25.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支持，进一步支持村集体发展产业，示范和带动当地蔬菜产业规模化、区域化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引领带动当地蔬菜产业规模化、区域化发展，同时积极带动区域内农户发展蔬菜产业，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嘴头乡人民政府	
4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2024年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项目	为了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安排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24个，需资金1645万元。项目由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645.00	1645.00		2024.01-2024.10	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县畜牧中心	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1)	城关镇邓堡村	城关镇邓堡村集体粮油加工厂建设项目	购置六组型号磨面机1台，榨油机1台，扎捆一体收割机1台，农用运输车辆1辆及其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需资金70万元。项目由城关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70.00	70.00		2024.01-2024.10	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发挥示范带动引领作用，激发群众发展种植产业的积极性。	县农业农村局	城关镇人民政府	
(2)	城关镇雷山村	城关镇雷山村散养鸡建设项目	项目占地面积4亩，修建200㎡温室鸡舍5万元，围栏600米5万元，看管房20㎡2万元，饲料厂棚100㎡1万元。购鸡苗200只1万元，蛋鸡200只1万元，饲料3万元，水、电、路2万元。该项目总投资20万元。项目由城关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畜牧中心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20.00	20.00		2024.01-2024.12	利用闲置土地，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项目建成后，收益80%用于村级集体经济积累，20%扶持群众产业发展。同时采取吸纳部分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以务工的形式参与生产，增加收入。年增加村集体经济4万元以上，提供就业岗位不少于5人。为群众发展产业提供技术指导。	县畜牧中心	城关镇雷山村西堡子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3)	洛门镇郭庄村	洛门镇大南河流域蔬菜初加工建设项目	在洛门镇郭庄村新建农产品初加工厂1处，项目总投资80万元，建设内容如下： 一、土建部分：新建钢结构农产品加工厂房400平方米40万元；钢结构化验室及仓库300平方米15万元； 二、设备购置投资25万元：蔬菜挑选机1台，提升机1台，除杂涡流清洗机1台，涡流清洗机1台，振动沥水机1台，空压机1台，蔬菜保鲜打包机1台。项目由洛门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80.00	80.00		2024.01-2024.12	该项目建成后，年加工蔬菜20吨，预计年收100万元，年均净利润10万元以上。	通过务工的方式带动300人、人均增收300元以上，通过生产带动的方式带动280户农户增收、亩均增收100元以上，通过收益分红的方式壮大村。	县农业农村局	洛门镇人民政府	
(4)	洛门镇李堡村	洛门镇李堡村集体经济发展蔬菜运输保鲜冰块生产项目	建设生产车间1座，采购蔬菜运输保鲜制冰生产线1条，配套其它相关设施，项目需资金70万元。项目由洛门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70.00	70.0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后劲，加快集体经济积累。	吸纳用工10人以上，带动农户增收。	县农业农村局	洛门镇人民政府	
(5)	温泉镇田河村	温泉镇田河村艾草深加工项目	厂房改造500m ² 及地面平整需资金8.6万元，打绒机2台7万元，粉碎机2台6.4万元，艾条机5台1.5万元，足浴包装机3台3.6万元，新建艾草和艾绒存储仓库2间，需要3万元，包装3.02万元，购买艾草根97亩，每亩400元，需3.88万元及其它相关设施，项目需资金40万元。项目由温泉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40.00	40.00		2024.01-2024.10	通过发展艾蒿特色产业的发展，带动区域内艾蒿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提高群众收入，促进村级集体经济进一步壮大。	通过发展艾蒿产业发展，提升村级集体经济收入，增加就业岗位提高群众收入，户均2000元以上。	县农业农村局	温泉镇人民政府	
(6)	温泉镇温泉村	温泉镇温泉村渔业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温泉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建设鱼塘2000m ² ，需资金40万元，购买鱼苗4000尾8万元；饲料10吨2万元；购置养殖生产设施设备，需资金10万元，延长旅游产业链条。共需资金60万元。项目由温泉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畜牧中心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60.00	60.00		2024.01-2024.12	发展休闲农业，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通过发展休闲农业，年增加村集体经济6万元以上，提供就业岗位6名以上，带动周边群众为群增收收入10户以上。	县畜牧中心	温泉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7)	龙台镇山羊坪村	龙台镇山羊坪村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	山羊坪村集体计划建设食用菌加工、包装基地，购置加工包装设备3套15万元，建设加工包装设施用房50平方米10万元，其它设施25万元，场地平整20万元，共需资金70万元。项目由龙台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70.00	70.00		2024.01-2024.10	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提升产业规模化发展水平，延长产业链条。	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提升产业规模化发展水平，延长产业链条，带动农户增收。	县农业农村局	龙台镇人民政府	
(8)	山丹镇车岸村、渭河村	山丹镇车岸村蔬菜产业示范园建设项目	建设全自动被动式温室大棚8座，每座预算6万元；配套水肥一体化、滴灌设备，预算10万元；无土栽培、温室自动化控制系统，预算12万元；产业路建设，预算10万元。项目由山丹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80.00	80.00		2024.01-2024.10	建设蔬菜产业示范园区，示范带动当地蔬菜产业高效发展，同时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项目建设所形成的温室大棚及相关配套设施需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生产经营产生收益，壮大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积极带动群众务工。	县农业农村局	山丹镇人民政府	
(9)	杨河镇赵河村	杨河镇赵河村金丝皇菊产销加工项目	新建赵河村金丝皇菊加工基地占地900平方米；硬化场地900平方米，小计9万元；购买烘干机一台35万元，购买包装设备一台5万元；购买苗木预计10万元；购买其他配套设备11万元。项目由杨河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70.00	70.00		2024.01-2024.10	村集体集中连片种植金丝皇菊50亩，用于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带动农户增加务工收入。	实现南部山区多元化产业发展，改良土壤，减少病虫害的发生，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增加群众收入，带动农户35户、163人，增加经济收入35万元以上。	县农业农村局	杨河镇人民政府	
(10)	杨河镇军民村	杨河镇军民村饲草料加工建设项目	购置打包机2台6万元，青贮收割机1台12.3万元，铡草揉丝机1台1万元，地磅1个3.2万元，裹包膜2.5万元。该项目总投资25万元。项目由杨河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畜牧中心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25.00	25.00		2024.01-2024.12	增加种植主体收入，为畜牧业发展提供优良饲草料，年收储饲草玉米500吨以上。	带动周边农户种植饲草玉米200亩，增加农户收入8万以上，增加村集体经济5万元以上。	县畜牧中心	杨河镇军民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1)	桦林镇天局村	桦林镇天局村田园综合体建设项目	建设天局村果香园1座，新建苹果园20亩、樱桃园10亩、草莓园5亩，配套建设相关设施若干。对天局产地交易市场和冷库进行标准化提升，配套新建加工厂1个。项目由桦林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70.00	70.00		2024.01-2024.10	通过打造田园综合体项目，巩固现有村集体经济成果，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增加当地村民收入，带动全镇经济社会发展。	通过项目带动，提升村级集体经济收入，增加就业岗位提高群众收入3000元以上。	县农业农村局	桦林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12)	桦林镇柴坪村	桦林镇柴坪村散养鸡养殖项目	新建鸡舍75m ² ，饲料房25m ² ，单价600元/m ² ，小计6万元；围墙防护网100m，单价100元/m，小计1万元；引水管1000m，小计1万元；引进鸡苗1000只，每只20元，小计2万元。项目共计投资10万元。项目由桦林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畜牧中心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0.00	10.00		2024.01-2024.12	通过发展养殖业，推进畜牧产业健康稳步发展。年出栏散养鸡1000只。	项目收益后，收益80%用于村级集体经济积累，20%扶持群众进行产业发展。年增加村集体经济2万元以上，提供就业岗位3名以上，为群众增加收入1万元。	县畜牧中心	桦林镇柴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3)	榆盘镇苏家村	榆盘镇苏家村集体经济发展中药材加工及沙棘初加工建设项目	硬化中药材沙棘晾晒场1500m ² （100元/m ² ，预计15万元），新建彩钢加工厂房400m ² （900元/m ² ，预计36万元），新建60m ² 沙棘初加工冷藏保鲜库一座。预计15万元；购置中药材烘干设备一台，中药材切片机一台，预计4万元，总计70万元。项目由榆盘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70.00	70.00		2024.01-2024.10	进一步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带动群众发展中药材产业，增加村集体及群众收入。	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增加群众收入。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6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40%用于带动本村至少10户监测户和脱贫户增收；提供就业岗位不少于10个，吸纳用工10人以上；项目的建设吸纳本地群众务工20人以上；收购本地农户种植的中药材，同时提供种植技术指导。	县农业农村局	榆盘镇人民政府	
(14)	榆盘镇下河村	榆盘镇下河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面粉和土榨油加工厂建设项目	利用闲置麦场300m ² ，新建层高4米的砖混结构加工车间130m ² （2000元/m ² ，预计26万元）；新建层高4米的砖混结构库房60平方米（2000元/m ² ，预计12万元）；硬化场地140m ² （100元/m ² ，预计1.4万元）；新建安全防护栏40米（150元/米，预计0.6万元）；购置全自动磨面机一台，预计15万元；购置石磨面粉机一组，预计3万元；购置榨油机一台，预计3万元。购置包装机一台，2万元，安装动力电1万元，购置微型送货货车一台，6万元。总计70万元。项目由榆盘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管，项目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70.00	70.00		2024.01-2024.10	进一步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带动群众发展种植产业，增加村集体及群众收入。	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增加群众收入。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6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40%用于带动本村至少10户监测户和脱贫户增收；提供就业岗位不少于5个，吸纳用工10人以上；项目的建设吸纳本地群众务工15人以上；收购本地农户种植的杂粮、小麦、油菜等，同时提供种植技术指导。	县农业农村局	榆盘镇人民政府	
(15)	嘴头乡宋坡村	嘴头乡马铃薯种植及加工全链条拓展项目	在现有建成的产地交易市场基础上，扩大建设规模，购买马铃薯种植机械1台价值8万元、马铃薯机械化收割机1台价值12万元、三轮车2台共12万元，马铃薯制品全链条加工生产线投资28万元及其它相关设施10万元。项目由嘴头乡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70.00	70.00		2024.01-2024.10	巩固宋坡村宋家大地周围种植马铃薯1500亩的种植成果，延长产业链条，带动周边群众发展致富特色产业。	可带动宋坡、多家、何去、杜井等村农户和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增收，延长马铃薯产业链条。	县农业农村局	嘴头乡人民政府	
(16)	嘴头乡张沟村	嘴头乡张沟村杂粮加工项目	建设杂粮加工生产线1条，建成占地面积1000平方米生产基地加工厂1个，生产车间占地500平方米需15万元，配备磨面机4组需20万元、榨油机1台需5万元、杂粮磨1台需5万元、杂粮挂面机1台需15万元、淀粉加工机器1套需10万元，发展扁豆面、荞面杂粮初加工和挂面深加工等农特产品加工和销售。项目由嘴头乡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70.00	70.0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吸引群众扩大粮食种植面积，促进群众增收，带动村级集体经济发展。	带动群众就近就业增加收入，方便群众杂粮加工，带动村级集体经济由弱向强发展。	县农业农村局	嘴头乡人民政府	
(17)	四门镇草坪村	四门镇草坪村小麦加工项目	依托草坪村5000亩冬小麦连片种植基地，新建储藏室1处150平米，购置小麦收割机1台、烘干机1台、铺膜机1台、磨面机1台，开展收割、烘干、存储、加工等社会化服务。项目由四门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70.00	70.0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群众增收，带动村级集体经济发展。	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增加群众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四门镇人民政府	
(18)	四门镇四门村	四门镇四门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利用四门村食醋产业联盟和食醋加工坊，采购醋槽、淋缸、吹塑机、醋糟烘干机等加工设备，让四门香醋进超市销售，增加村集体经济的收入。项目由四门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70.00	70.00		2024.01—2024.10	提高村级集体经济收入，促进乡村振兴。	提升村集体发展能力，带动周边群众就业，增加群众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四门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19)	鸳鸯镇鸳鸯村	鸳鸯镇鸳鸯村豆腐加工车间	建设加工厂房4间，200平方米；硬化场地300平方米，购买加工设备等，建设加工厂房4间，200平方米；硬化场地300平方米，购买加工设备等，按照“鸳鸯村党支部引领豆腐加工车间的建设”的发展模式，预计年收入10万元，盈利后80%作为村级集体积累，20%用于合作社后续发展。项目由鸳鸯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70.00	70.00		2024.01-2024.10	通过发展豆腐特色优势产业，壮大村集体经济，带动群众收入增加。	通过发展豆腐特色优势产业，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鸳鸯镇人民政府	
(20)	鸳鸯镇李山村	鸳鸯镇李山村花椒种植加工项目	项目占地5亩，建设加工厂房3间，150平方米；硬化场地200平方米，购买加工设备等，按照“李山村党支部引领花椒种植加工项目的建设”的发展模式，预计年收入10万元，盈利后80%作为村级集体积累，20%用于合作社后续发展。项目由鸳鸯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70.00	70.00		2024.01-2024.10	通过发展花椒种植加工产业，带动村集体经济发展，群众收入增加。	项目采取村集体种植方式实施，引导周边群众种植，增加群众务工收入，对周边种植农户提供技术指导。	县农业农村局	鸳鸯镇人民政府	
(21)	马力镇王门村	马力镇王门村渔业建设项目	在马力镇王门村新建鱼池50亩，一期建设25亩，新建净化池600m ² ，概算投资20万元；新建9个鱼池800m ² 概算投资180万元；尾水沉淀池800m ² ，概算投资26万元；鱼池护堤200米，概算投资23万元；引水渠道工程150m，概算投资6万元；生产用房450m ² ，概算投资45万元，该项目总投资300万元。项目由马力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畜牧中心负责监管，项目建成后每村100万元确权到王门村、付门村、杨坪村3个村集体，按经营情况平均分红，带动3个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由马力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畜牧中心负责监管。	300.00	300.00		2024.01-2024.12	发展休闲农业，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以务工、技术指导等形式带动发展养殖业。	年增加村集体经济10万元以上，带动周边农户发展旅游相关行业至少10户以上，提供就业岗位至少10人以上。	县畜牧中心	马力镇王门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22)	沿安乡白山村	沿安乡白山村饲草料加工建设项目	建设饲草加工棚300m ² ，计17万元，购买打包机1台3万元，铡草揉丝机1台1万元，三轮粉碎收草车2台9万元。该项目总投资30万元。项目由沿安乡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畜牧中心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30.00	30.00		2024.01-2024.12	促进种植业和养殖业的有机结合，实现以种促养、以养代种，增加户内收入。年收储饲草玉米700吨以上。	带动周边农户种植饲草玉米300亩，增加农户收入10万元以上，增加村集体经济5万元以上。	县畜牧中心	沿安乡汪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23)	沿安乡郭山村	沿安乡郭山村肉兔养殖项目	在郭山村新建种兔繁育场1处。①新建厂房400m ² ，需资金13.5万元；②购置伊拉公兔100只，需资金1.5万元，母兔1000只，需资金10万元；③购置兔养殖笼80组（带自动清粪、饮水设施等），需资金5万元。该项目总投资30万元。项目由沿安乡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畜牧中心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30.00	30.00		2024.01-2024.12	出栏15000只，每只肉兔按40元，年产值大约60万左右，扣除全年支出36万元，年利润24万元。预计收益15万元。	年增加村集体经济6万元以上，提供就业岗位6名以上，带动群众发展养兔子业，为群众增加收入4万元。	县畜牧中心	沿安乡郭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24)	高楼镇纸碾村	高楼镇纸碾村饲草料加工建设项目	1.新建饲草收贮厂棚800平方米，每平方160元，概算12.8万元；2.场地硬化1100平方米，每平方米100元，概算11万；3.收割机1台17.2万元；4.打捆机1套10万元；5.30吨地磅，概算2万元；6.60装载机1台7万元；合计60万元。项目由高楼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畜牧中心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60.00	60.00		2024.01-2024.12	通过种植饲用全株玉米，促进种植业和养殖业的有机结合，实现以种促养、以养代种，增加户内收入。年收储饲草玉米700吨以上。	带动周边农户种植饲草玉米300亩，增加农户收入10万以上，增加村集体经济5万元以上。	县畜牧中心	高楼镇纸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5	马力镇、山丹镇、龙台镇	武山县2024年食用菌产业园（种植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按照全县“一线六圈”城乡振兴计划和“2+5+N”现代农业产业布局，支持适宜区域乡镇因地制宜建设食用菌类种植示范基地，带动和发展木耳、香菇、滑子菇等食用菌生产。项目财政投入资金用于建设菌类种植大棚、晾晒棚及相关配套设施，需资金236万元。项目由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蔬菜中心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236.00	236.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实施，建设一批食用菌产业园，示范和带动我县食用菌产业，积极发展香菇、木耳等食用菌；通过村集体示范生产和经营，加快村集体经济发展，增加收入；利用食用菌生产特定时间段用工量大的特点，带动当地群众就近就业，联带更多农户增收。	1.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时需吸纳一定数量脱贫户和监测对象进行务工；2.项目建设所形成的菌类种植大棚及相关配套设施需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村集体通过自主经营、租赁、承包、委托经营等方式开展生产经营，每年收益应不低于财政投入资金的5%；3.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6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40%用于带动本村至少10户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1)	马力镇年坪村	马力镇年坪食用菌产业园建设项目	建设食用菌种植产业园1个，规模10亩，示范发展木耳、滑子菇等食用菌。其中，新建食用菌种植大棚15座，单座约300平方米，配套菌棒挂架或出菇架、喷淋系统、自动化控制等相关设施，每座预算5万元，需资金75万元；晾晒棚6座，单座约200平方米，每座预算2万元，需资金12万元；配套机井1眼，预算3万元。共上共需90万元。项目由马力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蔬菜中心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90.00	90.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实施，示范和带动当地食用菌产业，积极发展木耳等食用菌；通过村集体示范生产和经营，加快村集体经济发展，增加收入；利用食用菌生产特定时间段用工量大的特点，带动当地群众就近就业，联带更多农户增收。	1.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时需吸纳一定数量脱贫户和监测对象进行务工；2.项目建设所形成的菌类种植大棚及相关配套设施需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村集体通过自主经营、租赁、承包、委托经营等方式开展生产经营，每年收益应不低于财政投入资金的5%；3.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6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40%用于带动本村至少10户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马力镇人民政府	
(2)	山丹镇车川村	山丹镇车川食用菌产业园建设项目	建设食用菌种植产业园1个，规模15亩，示范发展木耳等食用菌。其中，新建食用菌种植大棚16座，单座约300平方米，配套菌棒挂架或出菇架、喷淋系统，每座预算5万元，需资金80万元；晾晒棚4座，单座约200平方米，每座预算2万元，需资金8万元；配套排水沟渠建设，预算8万元。共上共需96万元。项目由山丹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蔬菜中心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96.00	96.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实施，示范和带动当地食用菌产业，积极发展木耳等食用菌；通过村集体示范生产和经营，加快村集体经济发展，增加收入；利用食用菌生产特定时间段用工量大的特点，带动当地群众就近就业，联带更多农户增收。	1.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时需吸纳一定数量脱贫户和监测对象进行务工；2.项目建设所形成的菌类种植大棚及相关配套设施需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村集体通过自主经营、租赁、承包、委托经营等方式开展生产经营，每年收益应不低于财政投入资金的5%；3.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6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40%用于带动本村至少10户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山丹镇人民政府	
(3)	龙台镇董庄村	龙台镇董庄食用菌产业园建设项目	在董庄村新建食用菌种植产业园1个，改造食用菌种植大棚12座，砂化产业路1.1公里、均宽4米，边沟500米，大棚配套菌棒挂架、喷淋系统、遮阳网、棚膜等设施。共需资金50万元。项目由龙台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县蔬菜中心负责监管，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50.00	50.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实施，示范和带动当地食用菌产业，积极发展木耳等食用菌；通过村集体示范生产和经营，加快村集体经济发展，增加收入；利用食用菌生产特定时间段用工量大的特点，带动当地群众就近就业，联带更多农户增收。	1.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时需吸纳一定数量脱贫户和监测对象进行务工；2.项目建设所形成的菌类种植大棚及相关配套设施需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村集体通过自主经营、租赁、承包、委托经营等方式开展生产经营，每年收益应不低于财政投入资金的5%；3.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6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40%用于带动本村至少10户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龙台镇人民政府	
6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梓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武山县2024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支持全县15乡镇344村2411户监测对象发展蔬菜种植7960亩，需奖补资金398万元。采取先种后补的方式，由镇村组织项目户实施，通过验收后打卡拨付奖补资金。	398.00	398.00		2024.01-2024.12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支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各乡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1)	邓堡村、北山村、陈家门村、东关村、杜塄村、韩川村、何沟村、黑沟村、红沟村、侯山村、花坪村、黄山村、家坡村、君山村、康瓦坪村、奎阁村、老庄村、雷口村、雷山村、令川村、刘湾村、磨儿村、南关村、南峪村、坪原村、坡儿村、清池村、上沟村、上街村、史庄村、韦庄村、西岔村、西关村、下街村、下庄村、杨坪村、腰庄村、周岭村	城关镇2024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支持邓堡村等38村的158户监测对象发展各类蔬菜种植490亩。	24.50	24.50		2024.01-2024.12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支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城关镇人民政府	
(2)	百泉村、北街村、大柳树村、邓湾村、东街村、董庄村、改口村、高桥村、关山村、郭家庄村、郭台村、汉坪村、金川村、金刚村、李堡村、蓼阳村、林家庄村、林坪村、刘坪村、龙泉村、罗歪村、孟家庄村、牟坪村、南街村、裴庄村、曲里村、石堡村、石岭村、史庄村、宋庄村、塔麻村、汪沟村、文家寺村、西街村、西康村、西坪村、下康村、响河村、新观村、新龙村、阳坡村、杨场村、冶扶村、营儿村、赵碾村	洛门镇2024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支持百泉等45村的278户监测对象发展各类蔬菜种植1020亩。	51.00	51.00		2024.01-2024.12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支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洛门镇人民政府	
(3)	榜沙村、堡子村、北顺村、柴庄村、付门村、干扎村、高山村、黎堡村、马力村、苗丰村、民武村、南阳村、年坪村、暖水村、山庄村、石峰村、石坪村、双场村、王沟村、王门村、杨沟村、杨坪村、姚峰村、余寨村、袁河村、远中村、张坪村、钟山村	马力镇2024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支持榜沙等28村的167户监测对象发展各类蔬菜种植670亩。	33.50	33.50		2024.01-2024.12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支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马力镇人民政府	
(4)	北山村、本深沟村、大麻村、戴沟村、戴磨村、董坪村、樊庄村、费庄村、沟门村、关庄村、郭地村、黑池殿村、黄山村、柳坪村、卢坪村、南沟村、漆湾村、漆庄村、上街村、松山村、王磨村、魏歪村、下街村、兴城村、杏湾村、野峪村、阴岔村、元崖村、赵沟村	滩歌镇2024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支持北山村等29村的309户监测对象发展各类蔬菜种植1038亩。	51.90	51.90		2024.01-2024.12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支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滩歌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5)	草坪村、常湾村、大蒿村、岗头村、候堡村、咀儿村、兰亩村、录坪村、罗湾村、麦山村、南坪村、三衙村、上湾村、水洞村、四门村、松树村、孙白村、西堡村、西川村、下湾村、尧儿村、硬湾村、周咀村、周湾村	四门镇2024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支持草坪等24村的195户监测对象发展蔬菜种植590亩。	29.50	29.50		2024.01-2024.12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支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四门镇人民政府	
(6)	包坪村、大林村、丁门村、费山村、苟山村、广武村、焦寺村、颜门村、李山村、麻山村、盘古村、砚峰村、鸳鸯村	鸳鸯镇2024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支持包坪等13村的127户监测对象发展各类蔬菜种植530亩。	26.50	26.50		2024.01-2024.12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支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鸳鸯镇人民政府	
(7)	堡子村、车岸村、车川村、崔山村、丁湾村、干树村、龚山村、贺店村、贾河村、刘亩村、明山村、漆河村、漆窑村、任门村、任山村、山丹村、苏咀村、渭河村、阳山村、硬山村、赵山村、周庄村	山丹镇2024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支持堡子等22村的163户监测对象发展各类蔬菜种植486亩。	24.30	24.30		2024.01-2024.12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支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山丹镇人民政府	
(8)	草川村、柏山村、大坪村、大庄村、东梁村、杜沟村、冯河村、何湾村、李子沟村、马皇寺村、聂河村、盘坡村、棋盘村、双碌村、田河村、温泉村、小南村、斜坡村、英嘴村、赵庄村、中坝村	温泉镇2024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支持草川等21村的122户监测对象发展豆角种植380亩。	19.00	19.00		2024.01-2024.12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支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温泉镇人民政府	
(9)	包门村、鲍湾村、陈咀村、高河村、高崖村、郝山村、兰沟村、马滩村、牛庄村、柴坪村、上沟村、孙堡村、天局村、谢坡村、寨子村、赵坪村、朱湾村	桦林镇2024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支持包门等17村的121户监测对象发展各类蔬菜种植410亩。	20.50	20.50		2024.01-2024.12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支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桦林镇人民政府	
(10)	堡东村、关儿村、河程村、康沟村、梁沟村、鲁班村、马河村、马寨村、盘龙村、四湾村、苏家村、下河村、徐黄村、榆盘村、钟楼村	榆盘镇2024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支持堡东等15村的138户监测对象发展各类蔬菜种植414亩。	20.70	20.70		2024.01-2024.12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支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榆盘镇人民政府	
(11)	大庄村、东沟村、董庄村、沟门村、贾山村、龙山村、马年村、青山村、山羊坪村、王山村、阳亩村、杨咀村、杨庄村	龙台镇2024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支持大庄等13村的121户监测对象发展豆角种植392亩。	19.60	19.60		2024.01-2024.12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支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龙台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12)	八营村、八院村、柴坪村、常坪村、陈门村、大坪村、斗底村、独岭村、高楼村、高窑村、护林村、李坪村、刘川村、柳滩村、马跛村、秦湾村、吴坪村、泄兵村、玉林村、张门村、纸碾村	高楼镇2024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支持八营等21村的139户监测对象发展各类蔬菜种植432亩。	21.60	21.60		2024.01-2024.12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支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高楼镇人民政府	
(13)	安沟村、广元村、河东村、军民村、刘强村、芦山村、牛山村、王河村、西山村、夏庄村、现头村、小庄村、闫山村、杨河村、杨楼村、张山村、赵河村、中梁村、庄科村	杨河镇2024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支持安沟等19村的179户监测对象发展豆角种植542亩。	27.10	27.10		2024.01-2024.12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支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杨河镇人民政府	
(14)	白湾村、白尧村、党口村、杜井村、多家村、管沟村、管山村、何去村、金银村、咀头村、库洞村、李尧村、罗坡村、鸣鼓村、彭坡村、宋坡村、王山村、吴山村、吴庄村、新泉村、尹沟村、元树村、张沟村	嘴头乡2024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支持白湾村等23村的102户监测对象发展各类蔬菜种植316亩。	15.80	15.80		2024.01-2024.12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支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嘴头乡人民政府	
(15)	白山村、草滩村、川儿村、冯山村、高九村、苟具村、郭山村、九棵树村、李庄村 马蹄沟村、南川村、泉峪村、汪庄村、西沟村、沿安村、中川村	沿安乡2024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支持白山等16村的92户监测对象发展各类蔬菜种植250亩。	12.50	12.50		2024.01-2024.12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支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沿安乡人民政府	
7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武山县2024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建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直补。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全县15乡镇344村2413户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种植8100亩，需奖补资金405万元。项目由镇村组织监测对象实施，通过县乡两级验收后打卡发放奖补资金，共需资金405万元。	405.00	405.00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1)	城关镇（黄山村、史庄村、磨儿村、雷口村、下街村、上沟村、黑沟村、刘湾村、北山村、杨坪村、下庄村、康瓦坪村、雷山村、南峪村等38村	城关镇2024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黄山等38村的158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角种植490亩，需资金24.5万元。	24.50	24.50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城关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2)	洛门镇（郭家庄村、金刚村、金川村、李堡村、龙泉村、石堡村、石岭村、赵碾村等45村	洛门镇2024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郭家庄村等45村的278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角种植1112亩，需资金55.6万元。	55.60	55.60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洛门镇人民政府	
(3)	马力镇（石坪村、杨沟村、柴庄村、南阳村、榜沙村、付门村、干扎村、姚峰村、袁河村、钟山村、石峰村、双场村、年坪村、余寨村等28村	马力镇2024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石坪等28村的167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角种植668亩，需资金32.4万元。	32.40	32.40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马力镇人民政府	
(4)	滩歌镇（代磨村、王磨村、北山村、大麻村、董坪村、樊庄村、柳坪村、卢坪村、南沟村、漆庄村、松山村、下街村、杏湾村、野峪村、阴岔村、赵沟村、郭地村、代沟村等29村	滩歌镇2024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北山村等29村的309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角种植1030亩，需资金51.5万元。	51.50	51.50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滩歌镇人民政府	
(5)	四门镇（兰岔村、松树村、常湾村、大蒿村、侯堡村、录坪村、罗湾村、麦山村、南坪村、三衙村、四门村、下湾村、上湾村、西川村、南坪村、西堡村、周咀村、周湾村等24村	四门镇2024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兰岔村等24村的195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角种植488亩，需资金24.4万元。	24.40	24.40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四门镇人民政府	
(6)	鸳鸯镇（颀门村、包坪村、广武村、盘古村、苟山村、大林村、焦寺村、李山村、砚峰村、鸳鸯村等13村	鸳鸯镇2024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颀门村等13村的125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角种植532亩，需资金26.6万元。	26.60	26.60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鸳鸯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7)	山丹镇（山丹村、贺店村、漆河村、明山村、丁湾村、苏咀村、硬山村、龚山村、周庄村、堡子村、渭河村、车岸村、车川村、任门村、贾河村、干树村、漆窑村、赵山村、任山村、崔山村、阳山村、刘庙村等22村	山丹镇2024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山丹村等22村的163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角种植502亩，需资金25.1万元。	25.10	25.10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山丹镇人民政府	
(8)	温泉镇（草川村、大坪村、大庄村、东梁村、杜沟村、冯河村、何湾村、李子沟村、马皇寺村、聂河村、盘坡村、棋盘村、双碌村、田河村、温泉村、小南村、英咀村、赵庄村、中坝村、柏山村等21村	温泉镇2024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草川村等21村的122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角种植456亩，需资金22.8万元。	22.80	22.80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温泉镇人民政府	
(9)	桦林镇（牛庄村、孙堡村、马滩村、寨子村、赵坪村、谢坡村、鲍湾村、包门村、高崖村、柴坪村、兰沟村、天局村、朱湾村、高河村、陈咀村、上沟村、郝山村等17村	桦林镇2024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牛庄村等17村的121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角种植420亩，需资金21万元。	21.00	21.00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桦林镇人民政府	
(10)	榆盘镇（堡东村、关儿村、康沟村、梁沟村、鲁班村、马河村、四湾村、苏家村、下河村、徐黄村、钟楼村、榆盘村、盘龙村、马寨村、河程村等15村	榆盘镇2024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堡东村等15村的138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角种植414亩，需资金20.7万元。	20.70	20.70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榆盘镇人民政府	
(11)	龙台镇（王山村、沟门村、贾山村、青山村、山羊坪村、东沟村等13村	龙台镇2024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王山村等13村的121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角种植392亩，需资金19.6万元。	19.60	19.60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龙台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12)	高楼镇（八营村、八院村、柴坪村、常坪村、陈门村、大坪村、斗底村、独岭村、高楼村、高窑村、护林村、李坪村、刘川村、柳滩村、马跛村、秦湾村、吴坪村、泄兵村、玉林村、张门村、纸碾村等21村	高楼镇2024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八营村等21村的139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角种植421亩，需资金21.5万元。	21.50	21.50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高楼镇人民政府	
(13)	杨河镇（芦河村、闫山村、中梁村、军民村、牛山村、刘强村、安沟村、广元村、现头村、杨河村、杨楼村、河东村、王河村、小庄村、庄科村、西山村、赵河村、张山村等19村	杨河镇2024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芦河村等19村的182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角种植546亩，需资金27.3万元。	27.30	27.30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杨河镇人民政府	
(14)	沿安乡（白山村、草滩村、川儿村、冯山村、高九村、苟具村、郭山村、九棵山村、李庄村、马蹄沟村、南川村、泉峪村、汪庄村、西沟村、沿安村、中川村）16村	沿安乡2024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白山村等16村的93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角种植336亩，需资金16.8万元。	16.80	16.80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沿安乡人民政府	
(15)	嘴头乡（库洞村、王山村、多家村、党口村、彭坡村、鸣鼓村、管沟村、张沟村、吴山村、宋坡村、吴庄村、何去村、金银村、杜井村、白湾村、白窑村、元树村、李窑村、尹沟村、新泉村、罗坡村、管山村、嘴头村等23村	嘴头乡2024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北山村等23村的102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角种植304亩，需资金15.2万元。	15.20	15.20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嘴头乡人民政府	
8	城关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武山县2024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建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产业，拓宽增收渠道，按照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撒播中药材2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直补。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全县14乡镇159村608户发展中药材种植1615亩，需奖补资金42.6万元，项目由镇村组织监测对象实施，通过县乡两级验收后打卡发放奖补资金，需资金42.6万元。	42.60	42.60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1)	城关镇（黄山村、周岭村、磨儿村、雷口村、上沟村、刘湾村、北山村、花坪村、杨坪村、康瓦坪、雷山村、君山村、坡儿村、南峪村）14村	城关镇2024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撒播中药材2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直补。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黄山村、周岭村等14村50户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种植105亩，需资金2.1万元。	2.10	2.10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城关镇人民政府	
(2)	马力镇（山庄村、杨沟村、南阳村、榜沙村、付门村、干扎村、高山村、王沟村、袁河村、石峰村、双场村、年坪村、王门村）13村	马力镇2024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撒播中药材2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直补。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山庄村、杨沟村等13村25户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种植60亩，需资金1.87万元。	1.87	1.87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马力镇人民政府	
(3)	鸳鸯镇（颀门村、李山村、焦寺村）3村	鸳鸯镇2024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撒播中药材2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直补。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颀门村、李山村等3村9户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种植117亩，共需资金5.4万元。	5.40	5.40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鸳鸯镇人民政府	
(4)	滩歌镇（王磨村、北山村、大麻村、董坪村、漆庄村、松山村、下街村、杏湾村、野峪村、阴岔村、赵沟村）11村	滩歌镇2024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撒播中药材2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直补。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王磨村、北山村等11村34户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种植62亩，共需资金1.24万元。	1.24	1.24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滩歌镇人民政府	
(5)	榆盘镇（堡东村、康沟村、河程村、梁沟村、榆盘村、徐黄村、马寨村、关儿村、钟楼村、鲁班村、四湾村、下河村、马河村、苏家村、盘龙村）15村	榆盘镇2024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撒播中药材2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直补。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堡东村、康沟村等15村99户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种植297亩，共需资金9.06万元。	9.06	9.06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榆盘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6)	桦林镇（马滩村、赵坪村、郝山村、谢坡村、包门村、朱湾村、陈咀村）7村	桦林镇2024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撒播中药材2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直补。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马滩村、赵坪村等7村14户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种植38亩，共需资金1.27万元。	1.27	1.27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桦林镇人民政府	
(7)	龙台镇（王山村、贾山村、阳岔村、青山村、龙山村）5村	龙台镇2024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撒播中药材2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直补。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王山村、贾山村等5村12户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种植20亩，共需资金0.4万元。	0.40	0.40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龙台镇人民政府	
(8)	四门镇（常湾村、大蒿村、侯堡村、罗湾村、麦山村、南坪村、三衙村、水洞村、岗头村、西川村、南坪村、周湾村）12村	四门镇2024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撒播中药材2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直补。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常湾村、大蒿村等12村30户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种植47亩，共需资金0.97万元。	0.97	0.97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四门镇人民政府	
(9)	温泉镇（大坪村、杜沟村、聂河村、棋盘村、柏山村）5村	温泉镇2024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撒播中药材2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直补。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大坪村、杜沟村等5村9户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种植21亩，共需资金0.45万元。	0.45	0.45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温泉镇人民政府	
(10)	高楼镇（柴坪村、常坪村、斗底村、独岭村、李坪村、刘川村、柳滩村、马跛村、秦湾村、吴坪村、泄兵村、玉林村）12村	高楼镇2024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撒播中药材2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直补。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柴坪村、常坪村等12村31户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种植127亩，共需资金4.61万元。	4.61	4.61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高楼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11)	杨河镇（芦河村、夏庄村、中梁村、军民村、牛山村、小庄村、闫山村、广元村、现头村、庄科村、安沟村、王河村、西山村、杨楼村、赵河村、张山村）16村	杨河镇2024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撒播中药材2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直补。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芦河村、夏庄村等16村106户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种植226亩，共需资金5.09万元。	5.09	5.09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杨河镇人民政府	
(12)	山丹镇（丁湾村、干树村、龚山村、贾河村、刘丑村、明山村、漆河村、漆窑村、任山村、山丹村、苏咀村、阳山村、硬山村、赵山村、崔山村）15村	山丹镇2024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撒播中药材2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直补。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山丹村、漆河村等15村60户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种植147亩，共需资金2.94万元。	2.94	2.94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山丹镇人民政府	
(13)	沿安乡（白山村、草滩村、川儿村、冯山村、高九村、郭山村、九棵山村、李庄村、马蹄沟村、南川村、泉峪村、汪庄村、西沟村、沿安村、中川村）15村	沿安乡2024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撒播中药材2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直补。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白山村、草滩村15村51户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种植117亩，共需资金2.49万元。	2.49	2.49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沿安乡人民政府	
(14)	嘴头乡（库洞村、王山村、多家村、党口村、鸣鼓村、彭坡村、管沟村、张沟村、吴山村、宋坡村、吴庄村、金银村、杜井村、白湾村、元树村、李窑村、新泉村、罗坡村、管山村、嘴头村）20村	嘴头乡2024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撒播中药材2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直补。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库洞村、王山村等20村78户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种植231亩，共需资金4.71万元。	4.71	4.71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嘴头乡人民政府	
9	桦林镇、嘴头乡、滩歌镇、城关镇	武山县2024年监测对象水果玉米种植奖补项目	按照“先建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发展水果玉米产业，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直补。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全县4乡镇14村34户发展水果玉米种植50亩，需奖补资金2.5万元，项目由镇村组织监测对象实施，通过县乡两级验收后打卡发放奖补资金，需资金2.5万元。	2.50	2.50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水果玉米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水果玉米种植，户均增加收入6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1)	桦林镇（牛庄村、孙堡村、马滩村、兰沟村、朱湾村、高河村）6村	桦林镇2024年监测对象水果玉米种植奖补项目	牛庄村1户1亩0.05万元，孙堡村1户1.5亩0.075万元，马滩村2户6亩0.3万元，兰沟村14户15.9亩0.795万元，朱湾村1户1亩0.05万元，高河村1户3亩0.15万元，全镇计划扶持20户监测对象发展水果玉米种植28.4亩，需资金1.42万元。	1.42	1.42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水果玉米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水果玉米种植，户均增加收入6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桦林镇人民政府	
(2)	嘴头乡白湾村	嘴头乡2024年监测对象水果玉米种植奖补项目	白湾村4户5亩0.25万元，全乡计划扶持监测对象发展水果玉米种植4户5亩，需资金0.25万元。	0.25	0.25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水果玉米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水果玉米种植，户均增加收入6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嘴头乡人民政府	
(3)	滩歌镇代磨村	滩歌镇2024年监测对象水果玉米种植奖补项目	代磨村3户3.7亩0.185万元，全镇计划扶持3户监测对象发展水果玉米种植3.7亩，需资金0.185万元。	0.19	0.19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水果玉米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水果玉米种植，户均增加收入6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滩歌镇人民政府	
(4)	城关镇（周岭村、君山村、韩川村、花坪村、杨坪村、上沟村）6村	城关镇2024年监测对象种植水果玉米奖补项目	对全镇6村7户监测对象种植水果玉米12.9亩，需资金0.645万元。	0.65	0.65		2024.01-2024.10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水果玉米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水果玉米种植，户均增加收入6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	城关镇人民政府	
10	城关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	武山县2024年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按照“六抓六化六促进”农业农村总体思路和“一区五片两带”蔬菜产业发展布局，坚持以点带面和示范引领，支持各乡镇积极建设集中连片豆角标准化规模示范基地，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新型经营主体、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共计划在城关镇等11乡镇建设200亩以上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点24个，总建设面积9500亩，需资金475万元。项目由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主管，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	475.00	475.0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益，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1)	康瓦坪村、南峪村、杨坪村、磨儿村	城关镇2024年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通过项目实施，在康瓦坪等4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豆角种植200亩（一般农户种植180亩、村集体种植20亩），建成城关镇2024年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新型经营主体、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	10.00	10.0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益，亩均产值3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城关镇人民政府	
(2)	杨坪村、柴庄村、余寨村、民武村	马力镇2024年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通过项目实施，在杨坪等4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豆角种植500亩（一般农户种植485亩、合作社种植15亩），建成马力镇2024年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新型经营主体、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	25.00	25.0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益，亩均产值3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马力镇人民政府	
(3)	樊庄村、赵沟村、费庄村、本深沟村、兴城村	滩歌镇2024年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通过项目实施，在樊庄等5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豆角种植400亩（一般农户种植370亩、5个村集体种植30亩），建成樊庄—费庄、本深沟—兴城2个规模生产示范点，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新型经营主体、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	20.00	20.0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益，亩均产值3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滩歌镇人民政府	
(4)	上湾村、下湾村、尧儿村、侯堡村、硬湾村、周咀村、松树村、西川坪、南坪村、三衙村、录坪村	四门镇2024年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通过项目实施，在上湾等11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豆角种植2400亩（一般农户种植2005亩、11个村集体种植395亩），建成上湾—下湾、尧儿—侯堡、硬湾—周咀、松树、西川—录坪5个规模生产示范点，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新型经营主体、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	120.00	120.0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益，亩均产值3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四门镇人民政府	
(5)	盘古村、丁门村、鸳鸯村、广武村、颀门村、包坪村	鸳鸯镇2024年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通过项目实施，在盘古等6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豆角种植400亩（一般农户种植220亩、3个村集体种植180亩），建成盘古村—丁门村200亩、鸳鸯村—广武村200亩2个规模生产示范点，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新型经营主体、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	20.00	20.0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益，亩均产值3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鸳鸯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6)	李子沟村	温泉镇2024年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通过项目实施，在李子沟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豆角种植300亩（一般农户种植275亩、村集体种植25亩），建成温泉镇2024年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新型经营主体、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	15.00	15.0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3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温泉镇人民政府	
(7)	寨子村、上沟村、高崖村、鲍湾村	桦林镇2024年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通过项目实施，在寨子等4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豆角种植200亩（一般农户种植150亩、村集体种植50亩），建成寨子—高崖、上沟—鲍湾2个规模生产示范点，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新型经营主体、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	10.00	10.0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3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桦林镇人民政府	
(8)	河程村、苏家村、马河村	榆盘镇2024年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通过项目实施，在河程等3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豆角种植550亩（一般农户种植350亩、3个村村集体种植200亩），建成河程400亩、苏家—马河400亩2个规模生产示范点，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新型经营主体、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	27.50	27.5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3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榆盘镇人民政府	
(9)	高楼村、高窑村、常坪村、陈门村、刘川村、柳滩村、泄兵村、张门村、斗底村、大坪村	高楼镇2024年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通过项目实施，在高楼等10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豆角种植1500亩（一般农户种植1460亩、2个村村集体种植40亩），建成高楼—高窑500亩、陈门—刘川300亩、柳滩200亩、泄兵村—张门300亩、斗底—大坪200亩5个规模生产示范点，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新型经营主体、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	75.00	75.0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3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高楼镇人民政府	
(10)	中梁村、军民村、牛山村、西山村、闫山村、庄科村	杨河镇2024年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通过项目实施，在中梁等6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豆角种植2600亩（一般农户种植2280亩、村集体种植320亩），建成千亩示范点2个，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新型经营主体、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	130.00	130.0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3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杨河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11)	李庄村、泉峪村、中川村、川儿村、冯山村	沿安乡2024年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通过项目实施，在李庄等马坞河沿线5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豆角种植450亩（一般农户种植395亩、合作社种植55亩）建成沿安乡2024年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新型经营主体、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	22.50	22.5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益，亩均产值3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沿安乡人民政府	
11	鸳鸯镇、城关镇、四门镇、杨河镇	2024年种植基地产业路配套建设项目	计划在鸳鸯镇、城关镇、榆盘镇、山丹镇、四门镇、杨河镇等6乡镇新建产业路7条49.06公里，总投资793万元。	793.00	793.0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基地基础设施和生产条件，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出行条件，方便农业生产。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条件，发展特色产业，增加群众收入。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吸纳群众就地就近就业，带动群众增收2500元。	县交通运输局	县交通运输局相关乡镇	
(1)	城关镇何沟村	何家沟一堡子村苹果产业路建设工程	新建何家沟至堡子村苹果产业路12.6公里，总投资230万元。	230.00	230.00		2024.03-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基地基础设施和生产条件，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出行条件，方便农业生产。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条件，发展特色产业，增加群众收入。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吸纳群众就地就近就业，带动群众增收2500元。	县交通运输局	县交通运输局	
(2)	鸳鸯镇砚峰村	鸳鸯镇砚峰村饲草玉米产业路建设工程	新建鸳鸯镇砚峰村饲草玉米产业路3.8公里，总投资100万元。	100.00	100.00		2024.03-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基地基础设施和生产条件，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出行条件，方便农业生产。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条件，发展特色产业，增加群众收入。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吸纳群众就地就近就业，带动群众增收2500元。	县交通运输局	县交通运输局	
(3)	榆盘镇关儿村	大站里一关儿村饲草玉米产业路建设工程	新建大站里至关儿村饲草玉米产业路建设工程3.86公里，总投资48万元。	48.00	48.00		2024.03-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基地基础设施和生产条件，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出行条件，方便农业生产。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条件，发展特色产业，增加群众收入。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吸纳群众就地就近就业，带动群众增收2500元。	县交通运输局	县交通运输局	
(4)	山丹镇唐沟村	盘龙山一唐沟村饲草玉米产业路建设工程	新建盘龙山至唐沟村饲草玉米产业路9.3公里，总投资160万元。	160.00	160.00		2024.03-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基地基础设施和生产条件，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出行条件，方便农业生产。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条件，发展特色产业，增加群众收入。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吸纳群众就地就近就业，带动群众增收2500元。	县交通运输局	县交通运输局	
(5)	城关镇邓堡、雷口村	城关镇邓堡一雷口花椒种植基地产业路建设项目	新建产业路5公里，宽4米，总投资65万元。	65.00	65.0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基地基础设施和生产条件，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出行条件，方便农业生产。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条件，发展特色产业，增加群众收入。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吸纳群众就地就近就业，带动群众增收2500元。	县交通运输局	城关镇人民政府	
(6)	四门镇松树村、水洞村	四门镇松树村、水洞村中药材种植基地产业路建设项目	砂化松树村直沟——木场组产业路4.5公里，宽3.5米，配套边渠，方便水洞村、松树村群众种植中药材，预计需要资金60万元。	60.00	60.0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基地基础设施和生产条件，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出行条件，方便农业生产。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条件，发展特色产业，增加群众收入。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吸纳群众就地就近就业，带动群众增收2500元。	县交通运输局	四门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7)	杨河镇杨楼村桥下山沟门至殿咀门	杨河镇杨楼村中药材产业路硬化项目	开通杨楼村桥下山沟门至殿咀门产业路一条，并砂化，全长10公里，宽4.5米，总投资130万元。	130.00	130.0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基地基础设施和生产条件，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出行条件，方便农业生产。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条件，发展特色产业，增加群众收入。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吸纳群众就地就近就业，带动群众增收2500元。	县交通运输局	杨河镇人民政府	
12	城关镇坡儿村，洛门镇冶扶村、金川村、牟坪村、孟庄村、汪沟村、文家寺村，马力镇王门村，四门镇三衙村、温泉镇东梁村	武山县2024年度果园防雷网建设奖补项目	计划建设屋脊式防雷网1400亩，防雷网立柱为直径75mm、壁厚2mm以上钢管或10cm*10cm水泥杆，高度4.6m左右，用地锚固定；使用55#钢硬线作屋脊线及纵横拉丝，上覆宽度为3.75m，网孔大小为11mm*11mm，丝径为0.3mm的月牙网或经纬网片。每亩奖补0.3万元，共需420万元。其中：城关镇坡儿村50亩，洛门镇冶扶村东华农庄种养殖专业合作社200亩、金川果品专业合作社200亩、宋庄村80亩、牟坪黑钻农业200亩、孟庄村30亩、焦山果品种植专业合作社200亩、冶扶村100亩、金川村60亩、文家寺村20亩，马力镇王门村30亩，四门镇三衙村150亩，温泉镇东梁村80亩。	420.00	420.00		2024.01-2024.12	提升果园现代化程度及对雹灾的抵御能力，防止树体遭受雹灾侵害。通过奖补提升果农对防灾设施建设热情。	对专业合作社、农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吸纳当地脱贫户、监测对象、一般户务工，增加收入，并且通过技术指导，掌握种植技术，发展果品产业，增加产业收入。	县果业发展中心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四门镇、温泉镇	
13	城关镇、洛门镇、桦林镇、山丹镇、高楼镇、温泉镇、鸳鸯镇、四门镇、嘴头乡等9个乡镇的26个村	武山县2024年度老旧果园改造提升奖补项目	针对全县果品生产集中区老旧低产果园，通过改建成矮化密植园、乔化园；或在原貌整齐、品种落后的果园开展高接换优进行改造提升，提高果园产量。共计改造提升1640亩，共需资金386万元。其中：改建乔化园1110亩，每亩奖补0.3万元，需333万元；老旧果园高接换优530亩，每亩奖补0.1万元，需53万元。	386.00		386.00	2024.01-2024.12	计划利用新技术、新科技改造老旧低产果园1640亩，项目可培训果农600人次以上，带动200人以上的脱贫人口提升家庭收入。待改造园进入盛果期后，亩均较改造前收益提升60%以上。	新型经营主体通过吸纳就业、收益分红等方式带动脱贫户（含监测对象）200人以上增收。	县果业发展中心	相关乡镇	
(1)	城关镇，洛门镇塔麻村、蓼阳村、南街村、关山村、汪沟村、大柳树村、北街村、孟庄村、新观村、金川村、牟坪村，山丹镇刘五村、堡子村，高楼镇高楼村、玉林村，温泉镇东梁村，嘴头乡金银村、张沟村、嘴头村，鸳鸯镇盖古村、四门镇三衙村、桦林镇天局村	武山县2024年度老旧果园改建乔化园奖补项目	计划实施1110亩。项目区挖除老旧低产果树，适量配施生物菌肥和土壤调节剂，最后回挖填表熟土，实现土壤改良。株行距根据土地情况确定，体现宽行栽植便于机械化省工操作的特点。提倡果园生草，铺设园艺地布、保墒毡等新型材料，推广纺锤形树形，结合实际尽量配置滴灌系统。每亩奖补0.3万元，共需333万元。	333.00		333.00	2024.01-2024.12	建成苹果、桃、梨等优质品种乔化园1110亩，改良果品品种结构，提升果园产量和品质；通过资金奖补激励果品产业发展。	对专业合作社、农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吸纳当地脱贫户、三类户、一般户务工，增加收入，并且通过技术指导，掌握种植技术，发展果品产业，增加产业收入。	县果业发展中心	城关镇、洛门镇、山丹镇、高楼镇、温泉镇、嘴头乡、四门镇	
(2)	城关镇坡儿村、洛门镇冶扶村、塔麻村、金川村、汪沟村、山丹镇周庄村，高楼镇玉林村，温泉镇东梁村，嘴头乡嘴头村	武山县2024年度老旧果园高接换优奖补项目	计划实施530亩。项目针对树体健壮、园貌整齐，存在品种落后杂乱的低质低效已挂果果园，2月下旬至4月上旬，选用新优品种通过高接换优进行品种改良。及时对嫁接成活枝条进行绑缚固定，抹除原品种枝芽。园内足量施用有机肥，加强病虫害防治。每亩奖补0.1万元，共需53万元。	53.00		53.00	2024.01-2024.12	完成530亩果园高接换优工作，改良全县品种结构，推广新型技术，提升产值；通过资金奖补激励果品产业发展。	对专业合作社、农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吸纳当地脱贫户、三类户、一般户务工，增加收入，并且通过技术指导，掌握种植技术，发展果品产业，增加产业收入。	县果业发展中心	城关镇、洛门镇、山丹镇、高楼镇、温泉镇、嘴头乡	
14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山丹镇、鸳鸯镇、高楼镇、沿安乡、桦林镇	武山县2024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按照全县“一区五片两带”蔬菜产业发展布局，对全县适宜发展设施蔬菜的区域和乡镇，通过“村集体+农户”“村集体+合作社+农户”等方式，继续带动群众填充补齐建设钢架大棚，或新规划建设设施蔬菜生产示范点，持续推动我县设施蔬菜产业发展。项目按照1.15万元/亩标准进行建设，其中，1.12万元用于购置钢架大棚建设材料，0.03万元用于购置配发微生物菌剂，由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主管，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共计划在全县10个乡镇47村建设钢架大棚4575亩，共需资金5261.25万元。本次安排资金4111.25万元，需完成大棚建设3575亩，其中：洛门镇1200亩、滩歌镇300亩、城关镇500亩、马力镇400亩、山丹镇350亩、鸳鸯镇500亩、高楼镇100亩、四门镇100亩、桦林镇100亩、沿安乡25亩。	4111.25		4111.25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生产设施改造升级，提升蔬菜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亩均产值8000元以上；加快村集体经济积累，联结更多农户增收；带动全县设施蔬菜基地改造升级，促进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1.项目建设所形成的钢架大棚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协议方式，搭建到有需求的农户或合作社等生产经营主体地块中，每年按照财政投入资金的3%—5%（农户3%，合作社5%）的标准向村集体交纳钢架大棚使用费；2.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6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40%用于带动本村至少10户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1)	城关镇清池村、下庄村	城关镇2024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通过“村集体+农户”“村集体+合作社+农户”等方式，继续带动群众填空补齐建设钢架大棚，计划在清池村建设设施蔬菜钢架大棚500亩，按照1.15万元/亩标准进行建设，其中，1.12万元用于购置钢架大棚建设材料，0.03万元用于购置配发微生物菌剂。项目由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主管，城关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	575.00		575.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生产设施改造升级，提升蔬菜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亩均产值8000元以上；加快村集体经济积累，联结更多农户增收；带动全县设施蔬菜基地改造升级，促进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1.项目建设所形成的钢架大棚需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协议方式，搭建到有需求的农户或合作社等生产经营主体地块中，每年按照财政投入资金的3%—5%（农户3%，合作社5%）的标准向村集体交纳钢架大棚使用费；2.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6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40%用于带动本村至少10户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城关镇人民政府	
(2)	洛门镇新龙村、塔麻村、北街村、宋庄村、李堡村、石堡村、百泉村、刘坪村、郭庄村、文寺村、金刚村、史庄村、赵碾村、大柳树村、曲里、罗丑、响河村	洛门镇2024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通过“村集体+农户”“村集体+合作社+农户”等方式，继续带动群众填空补齐建设钢架大棚，计划在新龙等17村建设设施蔬菜钢架大棚1200亩，按照1.15万元/亩标准进行建设，其中，1.12万元用于购置钢架大棚建设材料，0.03万元用于购置配发微生物菌剂。项目由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主管，洛门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	1380.00		1380.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生产设施改造升级，提升蔬菜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亩均产值8000元以上；加快村集体经济积累，联结更多农户增收；带动全县设施蔬菜基地改造升级，促进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1.项目建设所形成的钢架大棚需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协议方式，搭建到有需求的农户或合作社等生产经营主体地块中，每年按照财政投入资金的3%—5%（农户3%，合作社5%）的标准向村集体交纳钢架大棚使用费；2.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6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40%用于带动本村至少10户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洛门镇人民政府	
(3)	马力镇苗丰村、柴庄村、余寨村、北顺村、石坪村	马力镇2024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通过“村集体+农户”“村集体+合作社+农户”等方式，继续带动群众填空补齐建设钢架大棚和新规划建设设施蔬菜生产示范点，计划在苗丰等5村建设设施蔬菜钢架大棚400亩，按照1.15万元/亩标准进行建设，其中，1.12万元用于购置钢架大棚建设材料，0.03万元用于购置配发微生物菌剂。项目由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主管，马力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	460.00		460.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生产设施改造升级，提升蔬菜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亩均产值8000元以上；加快村集体经济积累，联结更多农户增收；带动全县设施蔬菜基地改造升级，促进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1.项目实施时需吸纳一定数量脱贫户和监测对象进行务工；2.项目建设所形成的钢架大棚需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协议方式，搭建到有需求的农户或合作社等生产经营主体地块中，每年按照财政投入资金的3%—5%（农户3%，合作社5%）的标准向村集体交纳钢架大棚使用费；3.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6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40%用于带动本村至少10户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马力镇人民政府	
(4)	滩歌镇漆庄村、兴城村、董坪村	滩歌镇2024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通过“村集体+农户”“村集体+合作社+农户”等方式，新规划建设设施蔬菜生产示范点，计划在漆庄村集中连片建设设施蔬菜钢架大棚300亩，带动当地设施蔬菜产业发展。项目按照1.15万元/亩标准进行建设，其中，1.12万元用于购置钢架大棚建设材料，0.03万元用于购置配发微生物菌剂。由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主管，滩歌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	345.00		345.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生产设施改造升级，提升蔬菜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亩均产值8000元以上；加快村集体经济积累，联结更多农户增收；带动全县设施蔬菜基地改造升级，促进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1.项目建设所形成的钢架大棚需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协议方式，搭建到有需求的农户或合作社等生产经营主体地块中，每年按照财政投入资金的3%—5%（农户3%，合作社5%）的标准向村集体交纳钢架大棚使用费；2.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6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40%用于带动本村至少10户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滩歌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5)	山丹镇车岸村、渭河村、贺店村	山丹镇2024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通过“村集体+农户”“村集体+合作社+农户”等方式，继续带动群众填充补齐建设钢架大棚，计划在车岸等3村建设设施蔬菜钢架大棚350亩，按照1.15万元/亩标准进行建设，其中，1.12万元用于购置钢架大棚建设材料，0.03万元用于购置配发微生物菌剂。项目由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主管，山丹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	402.50		402.5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生产设施改造升级，提升蔬菜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亩均产值8000元以上；加快村集体经济积累，联结更多农户增收；带动全县设施蔬菜基地改造升级，促进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1.项目建设所形成的钢架大棚需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协议方式，搭建到有需求的农户或合作社等生产经营主体地块中，每年按照财政投入资金的3%—5%（农户3%，合作社5%）的标准向村集体交纳钢架大棚使用费；2.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6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40%用于带动本村至少10户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山丹镇人民政府	
(6)	鸳鸯镇鸳鸯村、丁门村、广武村、颀门村、包坪村、盘古村	鸳鸯镇2024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通过“村集体+农户”“村集体+合作社+农户”等方式，新规划建设设施蔬菜生产示范点，计划在鸳鸯等6村建设设施蔬菜钢架大棚500亩，持续推动我县设施蔬菜产业发展。项目按照1.15万元/亩标准进行建设，其中，1.12万元用于购置钢架大棚建设材料，0.03万元用于购置配发微生物菌剂。由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主管，鸳鸯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	575.00		575.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生产设施改造升级，提升蔬菜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亩均产值8000元以上；加快村集体经济积累，联结更多农户增收；带动全县设施蔬菜基地改造升级，促进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1.项目实施时需吸纳一定数量脱贫户和监测对象进行务工；2.项目建设所形成的钢架大棚需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协议方式，搭建到有需求的农户或合作社等生产经营主体地块中，每年按照财政投入资金的3%—5%（农户3%，合作社5%）的标准向村集体交纳钢架大棚使用费；3.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6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40%用于带动本村至少10户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鸳鸯镇人民政府	
(7)	高楼镇高楼村、八院村、纸碾村	高楼镇2024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通过“村集体+农户”“村集体+合作社+农户”等方式，在高楼、八院、纸碾3村新建设设施蔬菜钢架大棚100亩。项目按照1.15万元/亩标准进行建设，其中，1.12万元用于购置钢架大棚建设材料，0.03万元用于购置配发微生物菌剂。由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主管，高楼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	115.00		115.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生产设施改造升级，提升蔬菜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亩均产值8000元以上；加快村集体经济积累，联结更多农户增收；带动全县设施蔬菜基地改造升级，促进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1.项目建设所形成的钢架大棚需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协议方式，搭建到有需求的农户或合作社等生产经营主体地块中，每年按照财政投入资金的3%—5%（农户3%，合作社5%）的标准向村集体交纳钢架大棚使用费；2.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6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40%用于带动本村至少10户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高楼镇人民政府	
(8)	四门镇录坪村、下湾村	四门镇2024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通过“村集体+农户”“村集体+合作社+农户”等方式，新规划建设设施蔬菜生产示范点，计划在录坪村、下湾村建设设施蔬菜钢架大棚100亩，带动当地设施蔬菜产业发展。项目按照1.15万元/亩标准进行建设，其中，1.12万元用于购置钢架大棚建设材料，0.03万元用于购置配发微生物菌剂。由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主管，四门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	115.00		115.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生产设施改造升级，提升蔬菜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亩均产值8000元以上；加快村集体经济积累，联结更多农户增收；带动全县设施蔬菜基地改造升级，促进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1.项目建设所形成的钢架大棚需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协议方式，搭建到有需求的农户或合作社等生产经营主体地块中，每年按照财政投入资金的3%—5%（农户3%，合作社5%）的标准向村集体交纳钢架大棚使用费；2.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6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40%用于带动本村至少10户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四门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9)	沿安乡中川村	沿安乡2024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通过“村集体+农户”“村集体+合作社+农户”等方式，新规划建设设施蔬菜生产示范点，计划在中川村建设设施蔬菜钢架大棚25亩，带动当地设施蔬菜产业发展。项目按照1.15万元/亩标准进行建设，其中，1.12万元用于购置钢架大棚建设材料，0.03万元用于购置配发微生物菌剂。由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主管，沿安乡人民政府负责实施。	28.75		28.75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生产设施改造升级，提升蔬菜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亩均产值8000元以上；加快村集体经济积累，联结更多农户增收；带动全县设施蔬菜基地改造升级，促进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1.项目实施时需吸纳一定数量脱贫户和监测对象进行务工；2.项目建设所形成的钢架大棚需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协议方式，搭建到有需求的农户或合作社等生产经营主体地块中，每年按照财政投入资金的3%—5%（农户3%，合作社5%）的标准向村集体交纳钢架大棚使用费；3.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6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40%用于带动本村至少10户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沿安乡人民政府	
(10)	桦林镇兰沟村、包门村、天局村等村	桦林镇2024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通过“村集体+农户”“村集体+合作社+农户”等方式，新规划建设设施蔬菜生产示范点，计划在兰沟村、包门村、天局等村新建设施蔬菜钢架大棚100亩，带动当地设施蔬菜产业发展。项目按照1.15万元/亩标准进行建设，其中，1.12万元用于购置钢架大棚建设材料，0.03万元用于购置配发微生物菌剂。由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主管，桦林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	115.00		115.00	2024.01-2024.12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生产设施改造升级，提升蔬菜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亩均产值8000元以上；加快村集体经济积累，联结更多农户增收；带动全县设施蔬菜基地改造升级，促进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1.项目建设所形成的钢架大棚需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协议方式，搭建到有需求的农户或合作社等生产经营主体地块中，每年按照财政投入资金的3%—5%（农户3%，合作社5%）的标准向村集体交纳钢架大棚使用费；2.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6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40%用于带动本村至少10户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桦林镇人民政府	
15	洛门镇、马力镇	武山县2024年川区早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为了推进现代丝路旱农业优势特色马铃薯产业区域化、规模化发展，进一步拓宽群众的增收渠道，计划建设洛门镇早熟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1个1240亩、马力镇1个500亩早熟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区域内的新型经营主体、种植农户、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每亩500元的奖补标准进行奖补，共计奖补1740亩，需资金87万元。	87.00		87.00	2024.01-2024.10	建设早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新型经营主体、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新型经营主体、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800元以上。	采取“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共同打造示范基地的方式，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降低新型经营主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和农户种植成本，增加收入，同时，县种子管理站对基地建设提供全程技术指导。	县农业农村局	相关乡镇	
(1)	洛门镇（刘坪村、李堡村、百泉村、石堡村、石岭村、汪沟村、郭台村、赵碾村）7村	洛门镇2024年早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刘坪村、李堡村、百泉村、石堡村、石岭村、汪沟村、郭台村、赵碾村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1240亩，其中一般农户1834户种植1174亩，1个新型经营主体种植13亩，7个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53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新型经营主体、种植农户、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62万元。	62.00		62.00	2024.01-2024.10	建设早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新型经营主体、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新型经营主体、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800元以上。	采取“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共同打造示范基地的方式，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降低新型经营主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和农户种植成本，增加收入，同时，县种子管理站对基地建设提供全程技术指导。	县农业农村局	洛门镇人民政府	
(2)	马力镇王门村、北顺村、余寨村、黎堡村	马力镇2024年早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王门村、北顺村、余寨村、黎堡村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500亩，其中一般农户480户种植450亩，1个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5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新型经营主体、种植农户、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25万元。	25.00		25.00	2024.01-2024.10	建设早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新型经营主体、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新型经营主体、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800元以上。	采取“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共同打造示范基地的方式，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降低新型经营主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和农户种植成本，增加收入，同时，县种子管理站对基地建设提供全程技术指导。	县农业农村局	马力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16	榆盘镇、城关镇、龙台镇、高楼镇、鸳鸯镇、桦林镇、滩歌镇、嘴头乡、山丹镇	武山县2024年山区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加快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建设，计划榆盘镇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9000亩，嘴头乡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1400亩，滩歌镇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900亩，城关镇、鸳鸯镇、龙台镇、高楼镇各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500亩，山丹镇、桦林镇分别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700亩、500亩，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区域内的新型经营主体、农户、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共计种植1.45万亩，需资金725万元。	725.00		725.00	2024.01-2024.10	建设晚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新型经营主体、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新型经营主体、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500元以上。	采取“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共同打造示范基地的方式，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降低新型经营主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和农户种植成本，增加收入，同时，县种子管理站对基地建设提供全程技术指导。	县农业农村局	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1)	榆盘镇榆盘村、梁沟村、马寨村、康沟村、河程村	榆盘镇2024年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榆盘村、梁沟村、马寨村、康沟村、河程村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9000亩，其中：813户一般户种植6785亩，4个新型经营主体种植700亩、5个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2115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新型经营主体、种植农户、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450万元。	450.00		450	2024.01-2024.10	建设晚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新型经营主体、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新型经营主体、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500元以上。	采取“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共同打造示范基地的方式，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降低新型经营主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和农户种植成本，增加收入，同时，县种子管理站对基地建设提供全程技术指导。	县农业农村局	榆盘镇人民政府	
(2)	城关镇令川村、坡儿村	城关镇2024年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令川村、坡儿村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500亩，由武山县伟腾种植专业合作社种植，按照5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25万元。	25.00		25	2024.01-2024.10	建设晚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新型经营主体、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新型经营主体、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500元以上。	采取“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共同打造示范基地的方式，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降低新型经营主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和农户种植成本，增加收入，同时，县种子管理站对基地建设提供全程技术指导。	县农业农村局	城关镇人民政府	
(3)	龙台镇（大庄村、阳亩村、杨咀村）3村	龙台镇2024年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大庄村、阳亩村、杨咀村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500亩，其中：103户一般户种植133亩，3个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367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25万元。	25.00		25	2024.01-2024.10	建设晚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新型经营主体、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新型经营主体、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500元以上。	采取“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共同打造示范基地的方式，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降低新型经营主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和农户种植成本，增加收入，同时，县种子管理站对基地建设提供全程技术指导。	县农业农村局	龙台镇人民政府	
(4)	高楼镇（高窑村、吴坪村）2村	高楼镇2024年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高窑村、吴坪村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500亩，其中：150户一般户种植360亩，2个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14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25万元。	25.00		25	2024.01-2024.10	建设晚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新型经营主体、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新型经营主体、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500元以上。	采取“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共同打造示范基地的方式，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降低新型经营主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和农户种植成本，增加收入，同时，县种子管理站对基地建设提供全程技术指导。	县农业农村局	高楼镇人民政府	
(5)	鸳鸯镇苟山村	鸳鸯镇2024年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苟山村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500亩，其中：121户一般户种植300亩，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1个种植2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新型经营主体、种植农户、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25万元。	25.00		25	2024.01-2024.10	建设晚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新型经营主体、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新型经营主体、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500元以上。	采取“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共同打造示范基地的方式，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降低新型经营主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和农户种植成本，增加收入，同时，县种子管理站对基地建设提供全程技术指导。	县农业农村局	鸳鸯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6)	桦林镇郝山村、赵坪村、包门村、鲍湾村、朱湾村、柴坪村、高河村、马滩村、寨子村	桦林镇2024年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郝山村、赵坪村、包门村、鲍湾村、朱湾村、柴坪村、高河村、马滩村、寨子村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500亩，其中：335户一般户种植400亩，9个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1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25万元。	25.00		25	2024.01-2024.10	建设晚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新型经营主体、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新型经营主体、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500元以上。	采取“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共同打造示范基地的方式，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降低新型经营主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和农户种植成本，增加收入，同时，县种子管理站对基地建设提供全程技术指导。	县农业农村局	桦林镇人民政府	
(7)	滩歌镇董坪村、卢坪村、赵沟村	滩歌镇2024年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董坪村、卢坪村、赵沟村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900亩，其中：255户一般户种植800亩，3个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1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45万元。	45.00		45	2024.01-2024.10	建设晚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新型经营主体、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新型经营主体、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500元以上。	采取“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共同打造示范基地的方式，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降低新型经营主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和农户种植成本，增加收入，同时，县种子管理站对基地建设提供全程技术指导。	县农业农村局	滩歌镇人民政府	
(8)	嘴头乡多家村、宋坡村、何去村	嘴头乡2024年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多家村、宋坡村、何去村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1400亩，其中：183户一般户种植470亩，1个新型经营主体种植450亩、3个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48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新型经营主体、农户按、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70万元。	70.00		70	2024.01-2024.10	建设晚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新型经营主体、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新型经营主体、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500元以上。	采取“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共同打造示范基地的方式，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降低新型经营主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和农户种植成本，增加收入，同时，县种子管理站对基地建设提供全程技术指导。	县农业农村局	嘴头乡人民政府	
(9)	山丹镇漆窑村、干树村、崔山村、任山村、刘丑村	山丹镇2024年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在漆河村、干树村、崔山村、任山村、刘丑村、明山村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700亩，其中：326户一般户种植630亩，3个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7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35万元。	35.00		35	2024.01-2024.10	建设晚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新型经营主体、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新型经营主体、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500元以上。	采取“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共同打造示范基地的方式，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降低新型经营主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和农户种植成本，增加收入，同时，县种子管理站对基地建设提供全程技术指导。	县农业农村局	山丹镇人民政府	
17	城关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四门镇、沿安乡、嘴头乡	武山县2024年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在全县建设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11670亩，按照移栽每亩500元、撒播每亩200元的补贴标准进行补贴，需奖补资金470.4万元（其中：城关镇1000亩，高楼镇600亩，温泉镇1300亩，沿安乡300亩，龙台镇1400亩，山丹镇600亩，鸳鸯镇1700亩，杨河镇900亩，桦林镇700亩，嘴头乡1770亩，四门镇600亩，榆盘镇800亩）。	470.40		470.4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大力发展中药材产业，增强产业经济效益，进一步带动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切实拓宽农户收入渠道。	鼓励参与基地建设的新型经营主体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基地”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户进行订单生产、产品代销、吸纳就业等增加农户经营性收入及工资性收入，助力农户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乡镇人民政府	
(1)	城关镇黄山村、上沟村、磨儿村、令川村4村	城关镇2024年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黄山村、上沟村、磨儿村、令川村万寿菊、款冬花、大黄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3个1000亩，其中：黄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万寿菊300亩，上沟村、磨儿村种植款冬花200亩（上沟村农户种植150亩，磨儿村农户种植50亩），武山县伟腾种植专业合作社租赁令川村土地500亩种植大黄。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农民专业合作社、种植农户按照500元/亩进行奖补，需资金50万元。	50.00		5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建成万寿菊、款冬花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带动基地内80户农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示范引领全镇中药材种植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方向发展。	鼓励参与基地建设的新型经营主体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基地”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户进行订单生产、产品代销、吸纳就业等增加农户经营性收入及工资性收入，助力农户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城关镇人民政府	
(2)	高楼镇李坪村、独岭村2村	高楼镇2024年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李坪村、独岭村黄芩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2个600亩，其中：李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300亩、独岭村300亩（武山县进军养殖专业合作社100亩，一般农户2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农民专业合作社、种植农户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30万元。	30.00		3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建成黄芩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带动基地内32户农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示范引领全镇中药材种植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方向发展。	鼓励参与基地建设的新型经营主体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基地”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户进行订单生产、产品代销、吸纳就业等增加农户经营性收入及工资性收入，助力农户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高楼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3)	温泉镇草川村、双碌村、大坪村3村	温泉镇2024年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草川村-双碌村当归和灯花，大坪村连翘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2个1300亩，其中：草川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当归300亩、双碌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当归300、灯花200亩、大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连翘5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65万元。	65.00		65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建成当归、连翘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带动基地内438户农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示范引领全镇中药材种植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方向发展。	鼓励参与基地建设的新型经营主体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基地”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户进行订单生产、产品代销、吸纳就业等增加农户经营性收入及工资性收入，助力农户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温泉镇人民政府	
(4)	沿安乡川儿村1村	沿安乡2024年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川儿村柴胡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1个300亩，均为农户种植，对参与基地建设的种植农户按照200元/亩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6万元。	6.00		6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建成柴胡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带动基地内112户农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示范引领全乡中药材种植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方向发展。	鼓励参与基地建设的新型经营主体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基地”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户进行订单生产、产品代销、吸纳就业等增加农户经营性收入及工资性收入，助力农户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沿安乡人民政府	
(5)	龙台镇大庄村、东沟村、董庄村、沟门村、贾山村、龙山村、马年村、青山村、山羊坪村、王山村、杨咀村、杨庄村、阳岔村13村	龙台镇2024年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1.建设董庄村—沟门村—青山、马年村—山羊坪—杨庄村—东沟村、龙山村—王山村、杨咀村—大庄村—阳岔村建设万寿菊、七月菊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4个1100亩。其中万寿菊900亩，七月菊2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农民专业合作社、种植农户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55万元。 2.建设龙山村建设赤芍、贯叶连翘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1个3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农民专业合作社、种植农户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15万元。	70.00		7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建成万寿菊、七月菊标准连片规模示范基地4个，带动区域内220户农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示范引领全镇中药材种植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方向发展。	鼓励参与基地建设的新型经营主体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基地”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户进行订单生产、产品代销、吸纳就业等增加农户经营性收入及工资性收入，助力农户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龙台镇人民政府	
(6)	山丹镇漆河村、丁湾村、漆窑村3村	山丹镇2024年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漆河村—丁湾村、漆窑村柴胡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2个600亩，其中：漆河村农户种植200亩、丁湾村农户种植200亩、漆窑村农户种植2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种植农户按照2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12万元。	12.00		12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建成柴胡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2个，带动区域内135户农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示范引领全镇中药材种植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方向发展。	鼓励参与基地建设的新型经营主体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基地”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户进行订单生产、产品代销、吸纳就业等增加农户经营性收入及工资性收入，助力农户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山丹镇人民政府	
(7)	鸳鸯镇焦寺村、费山村2村	鸳鸯镇2024年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1.建设焦寺村—费山村黄芪、黄芩、款冬花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2个1000亩，其中：焦寺村500亩、费山村500亩，焦寺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500亩；费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500亩，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50万元。 2.建设焦寺村金银花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1个7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35万元。	85.00		85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建成黄芪、黄芩、金银花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3个，带动区域内75户农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示范引领全镇中药材种植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方向发展。	鼓励参与基地建设的新型经营主体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基地”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户进行订单生产、产品代销、吸纳就业等增加农户经营性收入及工资性收入，助力农户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鸳鸯镇人民政府	
(8)	杨河镇牛山村、杨楼村2村	杨河镇2024年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1.建设牛山村柴胡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1个500亩，其中：牛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100亩，农户种植4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农户按照200元/亩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10万元。 2.建设杨楼村款冬花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1个400亩，全部由杨楼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20万元。	30.00		3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建成柴胡、款冬花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2个，带动区域内115户农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示范引领全镇中药材种植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方向发展。	鼓励参与基地建设的新型经营主体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基地”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户进行订单生产、产品代销、吸纳就业等增加农户经营性收入及工资性收入，助力农户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杨河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9)	桦林镇郝山村、陈咀村、包门村、鲍湾村、朱湾村5村	桦林镇2024年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郝山村—陈咀村、包门村—鲍湾村—朱湾村建设款冬花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2个700亩，其中郝山村—陈咀村500亩、包门村—鲍湾村—朱湾村200亩，郝山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120亩、武山县玉红源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200亩，郝山村、陈咀村农户种植180亩；包门村农户种植80亩；朱湾村农户种植30亩；鲍湾村武山县凯盛源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种植9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农民专业合作社、种植农户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35万元	35.00		35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建成款冬花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2个，带动区域内647户农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示范引领全镇中药材种植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方向发展。	鼓励参与基地建设的新型经营主体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基地”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户进行订单生产、产品代销、吸纳就业等增加农户经营性收入及工资性收入，助力农户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桦林镇人民政府	
(10)	嘴头乡张沟村、管山村、管沟村3村	嘴头乡2024年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张沟村—管山村柴胡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1个1270亩，管沟村胡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1个500亩，合计1770亩。张沟村农户种植700亩；管山村农户种植570亩；管沟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105亩，农户种植395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农户按照200元/亩标准进行奖补，需要资金35.4万元。	35.40		35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建成柴胡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2个，带动区域内200户农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示范引领全镇中药材种植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方向发展。	鼓励参与基地建设的新型经营主体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基地”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户进行订单生产、产品代销、吸纳就业等增加农户经营性收入及工资性收入，助力农户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嘴头乡人民政府	
(11)	四门镇松树村、水洞村、周湾村3村	四门镇2024年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松树村-水洞村柴胡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1个300亩，其中松树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85亩，农户种植90亩，水洞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40亩，农户种植85亩；建设周湾韩山柴胡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300亩，其中周湾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180亩、农户种植12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农户按照200元/亩标准进行奖补，共需资金12万元。	12.00		12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建成柴胡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2个，带动区域内38户农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示范引领全镇中药材种植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方向发展。	鼓励参与基地建设的新型经营主体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基地”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户进行订单生产、产品代销、吸纳就业等增加农户经营性收入及工资性收入，助力农户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四门镇人民政府	
(12)	榆盘镇堡东村、苏家村、下河村、马河村、徐黄村、关儿村、盘龙村7村	榆盘镇2024年中药材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堡东、苏家、下河、马河、徐黄、关儿、盘龙村款冬花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800亩，其中堡东村500亩，苏家、下河、马河、徐黄、关儿、盘龙村集体种植300亩，分别为苏家75亩、下河45亩、马河50亩、徐黄50亩、关儿50亩、盘龙3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农户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40万元。	40.00		40	2024.01-2024.10	通过项目实施，建成款冬花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1个，带动区域内1523户农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示范引领全镇中药材种植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方向发展。	鼓励参与基地建设的新型经营主体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农户+基地”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户进行订单生产、产品代销、吸纳就业等增加农户经营性收入及工资性收入，助力农户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榆盘镇人民政府	
18	马力镇、桦林镇、温泉镇、鸳鸯镇	武山县2024年水果玉米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在全县建设水果玉米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32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种植农户、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每亩500元的标准进行奖补，共需资金160万元。	160.00		160.00	2024.01-2024.10	发展水果玉米种植产业，通过土地流转带动群众增收，并提供技术培训。	通过发展水果玉米种植产业，通过土地流转、务工带动群众增收，并提供技术培训。带动提高村级集体经济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1)	马力镇王沟村、北顺村	马力镇2024年水果玉米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建设	北顺村武山县瑞成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种植水果玉米500亩，王沟村股份经济合作社100亩，姚峰村股份经济合作社50亩，共计65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民专业合作社、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每亩500元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32.5万元。	32.50		32.50	2024.01-2024.10	壮大村集体经济，带动村内经济发展，为群众提供就业岗位，增加群众收入。	通过发展水果玉米种植产业，通过土地流转、务工带动群众增收，并提供技术培训。带动提高村级集体经济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马力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2)	桦林镇赵坪村、鲍湾村、上沟村、高崖村、柴坪村、马滩村、兰沟村、朱湾村、高河村、牛庄村、孙堡村、包门村	桦林镇2024年水果玉米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建设	武山丰晟园蔬菜林果种植专业合作社460亩，武山县四季鸿利合作社400亩，武山县玉红源种植专业合作社100亩，赵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100亩，上沟村股份经济合作社50亩，寨子村股份经济合作社180亩，朱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100亩，郝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50亩，陈咀村股份经济合作社50亩，柴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50亩，牛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50亩，马滩村股份经济合作社30亩，孙堡村股份经济合作社20亩，高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40亩，谢坡村股份经济合作社100亩，寨子村10户种植20亩，合计1800亩，需资金90万元。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种植农户、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每亩500元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90万元。	90.00		90.00	2024.01-2024.10	通过发展水果玉米特色产业，带动区域内水果玉米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提高群众收入，促进村级集体经济进一步壮大。	通过发展水果玉米种植产业，通过土地流转、务工带动群众增收，并提供技术培训。带动提高村级集体经济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桦林镇人民政府	
(3)	温泉镇何湾村、东梁村、斜坡村	温泉镇2024年水果玉米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建设	在温泉镇何湾村、东梁村、斜坡村、柏山村4村由村支部领办的专业合作社建设水果玉米集中连片示范基地550亩，其中：何湾村种植专业合作社200亩，东梁村东梁渠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种植200亩，斜坡村种植专业合作社100亩，柏山村星火养殖专业合作社50亩，共需资金27.5万元。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领办农民专业合作社按照每亩500元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27.5万元。	27.50		27.50	2024.01-2024.10	通过发展水果玉米产业，带动区域内水果玉米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提高群众收入，进一步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通过发展水果玉米种植产业，通过土地流转、务工带动群众增收，并提供技术培训。带动提高村级集体经济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温泉镇人民政府	
(4)	鸳鸯镇麻山村	鸳鸯镇2024年水果玉米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建设	麻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2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领办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每亩500元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10万元。	10.00		10.00	2024.01-2024.10	有利于农业生产，加快产业规模化发展。	项目采取村集体种植方式实施，引导周边群众种植，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鸳鸯镇人民政府	
二、就业项目（3个）				1419.00	1419.00	0.00						
1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高楼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武山县劳务输转稳岗就业补贴项目	全面贯彻落实就业优先政策，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关于做好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决策部署，持续巩固提升稳岗就业工作成效，积极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全方位多渠道稳岗就业，增加务工群众收入。预计受益人数31000人，其中向县外输转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29000人以上，“点对点”有组织输转2000人以上，预计共需资金1119万元。一、跨省交通补贴项目：对输转跨省稳定就业三个月以上的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按照每人不超过600元的标准分档给予一次性交通补助，促进脱贫劳动力稳定转移就业，预计累计输转18500人，需跨省交通补助资金859万元。二、县外省内交通补贴项目：对输转县外省内稳定就业三个月以上的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按照每人不超过300元的标准分档给予一次性交通补助，促进脱贫劳动力稳定转移就业，预计累计输转10500人，需资金210万元。三、“点对点”输转包租项目：对有意愿外出务工的脱贫劳动力、边缘易致贫劳动力、农村低收入人口和突发严重困难户劳动力，以及城乡富余劳动力等，通过“点对点、一站式”的方式，包专车、专列、专厢将务工人员直接送达务工企业，为外出务工群众提供安全快速便捷的输送服务。计划全年输转2000人以上，共需资金50万元。	1119.00	1119.00		2024.01-2024.12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通过“点对点”一站式输转包租专车，将务工人员直接送达务工企业，通过劳务品牌培训，提高务工人员就业技能，增加务工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提供便捷的交通环境，缩短了乘车时间，让务工人员提前上岗工作，提高务工收入。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1)	城关镇	城关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共1900户2600人，其中：上街村39户48人；韦庄村32户47人；老庄村30户43人；康瓦坪村74户98人；雷山村73户91人；花坪村64户83人；黑沟村50户101人；黄山村75户121人；坪塬村38户46人；邓堡村34户39人；雷口村77户107人；西岔村61户67人；磨儿村76户113人；南峪村92户118人；上沟村82户116人；杨坪村93户125人；下街村34户53人；史庄村37户54人；红沟村39户42人；腰庄村73户88人；令川村36户64人；坡儿村34户40人；北山村33户43人；何沟村34户46人；杜塬村42户53人；韩川村33户56人；周岭村53户68人；下庄村35户50人；清池村33户54人；奎阁村37户45人；候山村43户55人；西关村62户78人；南关村34户54人；东关村39户49人；君山村42户55人；刘湾村61户88人；家坡村37户46人；陈家门村39户56人。	80.00	80		2024.01-2024.12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2)	洛门镇	洛门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共2000户3200人，其中：新龙村40户58人；文家寺村51户74人；林家庄村41户60人；孟家庄村40户58人；大柳树村46户68人；改口村45户67人；响河村49户98人；阳坡村60户78人；杨场村57户109人；牟坪村45户112人；刘坪村47户75人；李堡村45户67人；百泉村35户49人；石堡村37户53人；宋庄村49户74人；石岭村46户68人；西康村50户71人；龙泉村42户75人；北街村41户60人；塔麻村42户101人；罗岔村49户74人；曲里村43户63人；下康村38户54人；林坪村42户104人；邓湾村58户79人；西坪村43户69人；汪沟村62户99人；郭台村50户98人；蓼阳村48户72人；史庄村47户70人；金剛村48户72人；郭家庄村41户60人；赵碾村47户75人；治扶村39户56人；新观村39户56人；高桥村39户51人；南街村49户67人；西街村36户51人；东街村39户60人；关山村40户82人；董庄村47户70人；营儿村41户60人；裴庄村39户63人；金川村35户65人；汉坪村33户55人。	78.00	78		2024.01-2024.12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3)	马力镇	马力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共1700户3300人，其中：钟山村56户103人；年坪村48户93人；石坪村63户126人；袁河村102户164人；干扎村103户169人；张坪村37户88人；高山村98户149人；堡子村48户85人；山庄村64户145人；暖水村73户160人；榜沙村35户85人；双场村80户148人；南阳村61户118人；民武村71户139人；马力村50户108人；余寨村49户89人；杨沟村70户159人；黎堡村34户76人；姚峰村64户114人；远中村96户156人；王沟村70户138人；北顺村51户109人；柴庄村37户89人；苗丰村44户93人；石峰村55户101人；杨坪村45户96人；付门村49户98人；王门村47户102人。	110.00	110		2024.01-2024.12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4)	滩歌镇	滩歌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共1600户3200人，其中：本深沟村57户115人；柳坪村66户132人；南沟村58户101人；元崖村38户78人；郭地村39户91人；兴城村51户99人；黑池殿村40户109人；董坪村60户115人；卢坪村59户112人；漆庄村46户125人；野峪村57户122人；松山村62户139人；黄山村57户121人；费庄村51户84人；赵沟村80户152人；阴岔村76户142人；樊庄村42户95人；大麻村54户117人；王磨村50户101人；漆湾村68户113人；杏湾村71户127人；北山村42户88人；关庄村51户109人；魏岔村69户131人；戴沟村47户82人；戴磨村52户100人；沟门村43户89人；下街村57户96人；上街村57户115人。	110.00	110		2024.01-2024.12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5)	四门镇	四门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共1500户2700人，其中：罗湾村31户61人；常湾村33户71人；咀儿村73户124人；下湾村31户70人；上湾村33户68人；水洞村104户172人；岗头村98户174人；硬湾村33户65人；周湾村106户174人；草坪村105户180人；西川村31户69人；南坪村85户143人；麦山村98户168人；松树村91户186人；孙白村87户146人；大蒿村81户136人；候堡村90户144人；周咀村99户161人；西堡村29户62人；兰岔村29户63人；录坪村29户59人；三街村29户60人；尧儿村35户67人；四门村40户77人。	100.00	100		2024.01-2024.12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6)	鸳鸯镇	鸳鸯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共1300户1900人，其中：鸳鸯村95户143人；大林村165户216人；苟山村45户84人；丁门村215户273人；麻山村66户100人；李山村77户111人；盘古村76户118人；包坪村126户205人；颀门村69户106人；广武村82户128人；焦寺村146户226人；砚峰村71户99人；费山村67户91人。	80.00	80		2024.01-2024.12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7)	山丹镇	山丹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共1200户2000人，其中：刘亩村72户116人；崔山村61户100人；阳山村45户74人；任山村65户122人；赵山村55户98人；龚山村62户111人；硬山村65户97人；苏咀村63户103人；丁湾村53户87人；明山村64户105人；干树村49户81人；漆窑村68户103人；漆河村54户89人；贾河村51户84人；任门村52户86人；贺店村60户98人；山丹村35户58人；车川村53户95人；车岸村31户52人；渭河村44户73人；堡子村47户78人；周庄村51户90人。	75.00	75		2024.01-2024.12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8)	温泉镇	温泉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共1300户2000人，其中：斜坡村47户78人；大庄村43户71人；东梁村45户65人；柏山村50户79人；英嘴村94户150人；聂河村43户66人；赵庄村102户154人；温泉村43户59人；田河村45户64人；冯河村82户144人；大坪村83户130人；小南村71户115人；盘坡村41户66人；杜沟村81户109人；何湾村41户64人；棋盘村99户161人；中坝村41户63人；马皇寺村41户67人；双碌村51户65人；李子沟村48户72人；草川村109户158人。	74.00	74		2024.01-2024.12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9)	高楼镇	高楼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共1000户1600人，其中：独岭村68户95人；柳滩村36户63人；马跛村59户86人；泄兵村52户79人；张门村38户65人；大坪村46户73人；斗底村52户79人；八营村40户67人；玉林村57户81人；吴坪村52户79人；李坪村60户93人；常坪村43户80人；高窑村56户88人；高楼村44户71人；八院村36户68人；秦湾村34户61人；纸碾村58户85人；柴坪村39户66人；护林村45户77人；刘川村45户77人；陈门村40户67人。	60.00	60		2024.01-2024.12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10)	榆盘镇	榆盘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共1000户1600人，其中：康沟村129户182人；河程村117户213人；堡东村34户50人；梁沟村45户77人；榆盘村39户55人；马寨村47户77人；关儿村48户69人；钟楼村42户60人；鲁班村123户173人；四湾村95户146人；下河村38户72人；马河村46户79人；盘龙村47户77人；徐黄村106户207人；苏家村44户63人。	74.00	74		2024.01-2024.12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11)	杨河镇	杨河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共1100户1600人，其中：杨河村107户139人；杨楼村85户119人；现头村74户108人；小庄村31户55人；河东村47户66人；刘强村44户68人；广元村77户125人；安沟村31户45人；芦河村44户63人；西山村88户113人；闫山村36户59人；庄科村43户63人；牛山村35户45人；军民村35户59人；中梁村52户71人；赵河村74户104人；张山村73户116人；王河村63户98人；夏庄村61户84人。	74.00	74		2024.01-2024.12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12)	桦林镇	桦林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共800户1100人，其中：柴坪村64户89人；寨子村46户59人；包门村35户44人；高河村30户36人；朱湾村78户116人；鲍湾村33户47人；马滩村65户89人；高崖村31户36人；孙堡村23户34人；牛庄村55户89人；天局村64户99人；陈咀村41户47人；郝山村67户82人；上沟村48户67人；斜坡村27户35人；兰沟村36户48人；赵坪村57户83人。	50.00	50		2024.01-2024.12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13)	龙台镇	龙台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共900户1400人，其中：阳亩村31户55人；杨咀村79户133人；大庄村33户52人；龙山村97户128人；王山村99户122人；马年村74户124人；贾山村95户115人；东沟村92户167人；杨庄村32户64人；青山村90户145人；沟门村31户53人；董庄村96户153人；山羊坪村51户89人。	40.00	40		2024.01-2024.12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14)	沿安乡	沿安乡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共800户1200人，其中：九棵樹村79户107人；高九村64户92人；白山村64户91人；冯山村26户48人；郭山村22户45人；川儿村24户51人；中川村65户97人；沿安村86户108人；马蹄沟村88户117人；泉峪村28户44人；李庄村32户44人；南川村58户89人；汪庄村25户49人；西沟村32户52人；苟具村35户60人；草滩村72户106人。	55.00	55		2024.01-2024.12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15)	嘴头乡	嘴头乡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共900户1400人，其中：咀头村31户51人；张沟村35户52人；吴庄村63户91人；王山村27户48人；管山村65户100人；多家村27户45人；宋坡村28户38人；尹沟村39户62人；金银村33户49人；何去村61户87人；杜井村48户68人；新泉村28户47人；白尧村40户71人；库洞村27户35人；吴山村43户71人；白湾村37户85人；鸣鼓村55户78人；罗坡村25户35人；党口村26户39人；李尧村29户45人；元树村47户82人；彭坡村41户57人；管沟村45户64人。	59.00	59		2024.01-2024.12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就业帮扶车间（乡村就业工厂）奖补项目	落实乡村就业工厂（帮扶车间）吸纳脱贫劳动力就业奖补，对符合政策条件的，落实一次性衔接资金。共需资金80万元。	80.00	80.00		2024.01-2024.12	扶持就业帮扶车间发展，稳定脱贫劳动力就业	实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	县人社局	县人社局	
3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劳动力技能培训项目	计划在15个乡镇培训脱贫劳动力1100人，需要资金220万元。A类200人，培训补助标准3000元/人；B类700人，培训补助标准2000元/人；C类200人，培训补助标准1000元/人。	220.00	220.00		2024.01-2024.12	帮助群众提高务工技能，实现就业。	帮助群众提高务工技能，实现就业。	县人社局	县人社局	
三、乡村建设类（3个）				3412.00	3412.00							
1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武山县2024年乡村建设示范村建设项目	全县15个乡镇建设乡村建设示范村16个，城关镇清池村，洛门镇塔麻村、董庄村，马力镇杨坪村，滩歌镇代磨村，四门镇尧儿村，鸳鸯镇鸳鸯村，山丹镇任门村，榆盘镇钟楼村，温泉镇双碌村，桦林镇兰沟村，高楼镇张门村，杨河镇刘强村，龙台镇青山村、沿安乡汪庄村，咀头乡库洞村，每村200万元，需资金3200万元。	3200.00	3200.00		2024.01-2024.12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1)	城关镇清池村	城关镇清池村2024年乡村建设示范村项目	巷道硬化长2200米，均宽3米，共6600平方（包含破碎），污水管网建设1800米，新建1米口径排水渠(含盖板)1.3公里。	200.00		200.00	2024.01-2024.12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城关镇人民政府	
(2)	洛门镇塔麻村	洛门镇塔麻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项目	1.巷道硬化建设项目： C25混凝土巷道硬化13600平方米。 2.雨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1) 铺设HDPE双壁波纹管DN300雨污水管网长2000米； (2) 配套新建砖砌雨水集水池40座。	200.00		200.00	2024.01-2024.12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洛门镇人民政府	
(3)	洛门镇董庄村	洛门镇董庄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建设项目	1.巷道硬化建设项目： C25混凝土巷道硬化12500平方米。 2.雨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1) 铺设HDPE双壁波纹管污水管网长2100米； (2) 配套新建雨水集水池42座。	200.00		200.00	2024.01-2024.12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洛门镇人民政府	
(4)	滩歌镇代磨村	滩歌镇代磨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建设项目	村内主巷道排水渠新建725米，盖板300米，村内空闲的整治2处3500平方米，硬化3800平方米、安装护栏350米；护坡两处152立方米产业区灌渠渠首维修80米及拆除清理村内脏乱差治理等。	200.00		200.00	2024.01-2024.12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滩歌镇人民政府	
(5)	马力镇杨坪村	马力镇杨坪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建设项目	杨家坪拆除破损入户路合计6500平方米，硬化入户路合计12580平方米，埋设φ300波纹管2350米，新建护坡425米，公共场地硬化1280平方米，村庄清洁治理3500平方米。	200.00		200.00	2024.01-2024.12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马力镇人民政府	
(6)	鸳鸯镇鸳鸯村	鸳鸯镇鸳鸯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建设项目	维修鸳鸯村道路6500平方米并配套排水管网1800米，新建排水渠800米，综合整治闲滩烂地2000平方米，新建块石护坡30米，均高5米，治理闲置麦场1处。	200.00		200.00	2024.01-2024.12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鸳鸯镇人民政府	
(7)	四门镇尧儿村	四门镇尧儿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项目	尧儿村自然村硬化3900平方米；村党群服务中心周边40米闲滩烂地进行整治，修建护坡150米，280米灌区进行改造，铺设800米污水管网，对村庄进行人居环境整治，整治2处闲置麦场。	200.00		200.00	2024.01-2024.12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四门镇人民政府	
(8)	山丹镇任门村	山丹镇任门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项目	魏沟自然村内巷道硬化4477平方米、排水管铺设1315米、拆除破损路面2357平方米、魏沟自然村村内水渠整治200米、任门组硬化巷道3条170米，其中改造2条、新建1条40米宽1.5米，共340平方米、魏沟至任门道路两边整治1200米。	200.00		200.00	2024.01-2024.12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山丹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9)	榆盘镇钟楼村	榆盘镇钟楼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项目	在钟楼组维修硬化通村道路500平米；新建道路排水边沟600米；维修硬化巷道900m ² ；硬化巷道1600m ² ；新建均高6米挡土墙160米约780m ³ ；铺设排水管网150米；在蛇窝组维修硬化巷道900平方；铺设排水管网300米；在徐河组硬化场地680m ² ，新建均高2米堤防1公里；在说法台组安装波形安全防护栏650米；新建道路排水边沟500米；维修硬化巷道450平米；在斩仙组新建均高1.8米挡土墙50米约35m ³ ；在钟楼、徐河、蛇窝、说法台新建垃圾收集点8个；沟道治理1公里；闲滩烂地整治4000m ² 等其他分项工程。	200.00		200.00	2024.01-2024.12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榆盘镇人民政府	
(10)	龙台镇青山村	龙台镇青山村2024年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	新修排水渠200米，排洪沟治理80米，入户路硬化300米800平方米，主巷道两侧人居环境整治，闲滩场地整治3处2400平方米，村内塌房烂院拆除，乱堆乱放整治，总投资200万元；	200.00		200.00	2024.01-2024.12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龙台镇人民政府	
(11)	桦林镇兰沟村	桦林镇兰沟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项目	村庄道路新硬化、维修面积5500平方米、村内脏乱差场地整治并硬化面积1200平方米、新建或维修村内排水渠道、边沟1500米、村内排水网埋设1200米。	200.00		200.00	2024.01-2024.12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桦林镇人民政府	
(12)	杨河镇刘强村	杨河镇刘强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项目	1、硬化公路沿线路肩；2、平整场地600平；3、拆除危旧圈舍、墙体，改造危旧墙体及房屋；4、综合整治利用村内闲散地1000平；5、麦场整治1500平米（刘庄组柴草堆放场）；6、箍造取水点5处（刘庄3处、强庄2处）；7、新修排水渠1450米，整治乱堆乱放、对村内凹面回填平整，补修村内破损路面。	200.00		200.00	2024.01-2024.12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杨河镇人民政府	
(13)	高楼镇张门村	高楼镇张门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建设工程	维修破损路面1250平方米，硬化村内巷道4000平方米，村内环境治理300米，公路沿线地基清表700立方米、拆违治乱2处，村内闲滩烂地整治300平方米，新建垃圾收集站2座，浆砌挡土墙500立方米，浆砌块石护坡800立方米，修缮村民取水点2处，素土回填夯实400立方米，新建盖板铺设排水渠1000米，排洪沟道整治600米，处理村内积水路面3处，埋设300波纹管1000米。	200.00		200.00	2024.01-2024.12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高楼镇人民政府	
(14)	沿安乡汪庄村	沿安乡汪庄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项目	对18亩闲滩烂地进行整治，拆除违章建筑5处，地面硬化4200平方米，块石护坡长1728米，1560立方米，安装水泥预制安全防护栏97米，踏步13米，排水渠152米，人行便民桥3座，碎石砂化场地1133平方米，安装道牙石196米，打水井一口，维修饮水点3处。	200.00		200.00	2024.01-2024.12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沿安乡人民政府	
(15)	温泉镇双碌村	温泉镇双碌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项目	拆除乱搭乱建23处，石砌挡墙300m ³ ，拆危治乱2500m ² ，闲置场地整治300m ² 。拆除破损路面重新硬化2600m ² ，村内硬化路及晾晒场7500m ² ，配套边沟650m。	200.00		200.00	2024.01-2024.12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温泉镇人民政府	
(16)	嘴头乡库洞村	嘴头乡库洞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建设项目	库洞村村内排水管网埋设2.5km，维修硬化巷道1500m ² ，硬化巷道500m ² ，主道路硬化2400m ² ，闲滩地整治2000m ² ，村内安全护坡200m，安全护栏190m，排水边沟500米，墙体维修1400m ² 。	200.00		200.00	2024.01-2024.12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县农业农村局	嘴头乡人民政府	

甘肃省武山县2024年度（第一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地点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简述)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备注
					中央衔接资金	省级衔接资金						
2	马力镇南阳村	马力镇南阳村人行桥梁建设工程	马力镇南阳村人行桥梁建设工程，桥梁长64.04米，宽2.5米，总投资131万元；	131.00		131.00	2024.03-2024.10	方便农户产业发展，提高农户生产效益。	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建设，就近就地吸纳务工群众。	县交通运输局	县交通运输局	
3	四门镇周咀村	四门镇周咀村水毁道路建设项目	周咀村上庄组道路路基维修，护坡长80米，均高6米，周咀村录家庄组道路路基护坡，板墙长50米，高18米，周咀村酸梨树组道路路基破损1000㎡，路面破损600㎡，排水渠130米，需资金81万元。	81.00		81.00	2024.01-2024.10	进一步提升基地基础设施和生产条件，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出行条件，方便农业生产，方便农业生产，解决农产品运输难等问题。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条件，增加群众收入。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吸纳群众就近就业，带动群众增收2500元。	县交通运输局	四门镇人民政府	
四、巩固三保障成果项目（2个）				1967.00	1538.00	429.00						
1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梓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雨露计划”补助项目	支持农村贫困家庭新成长劳动力接受职业教育的学生补助10000人次每人每学期1500元，共需资金1417.5万元。本次安排1217万元。（其中：中央资金788万元，省级资金429万元）	1217.00	788.00	429.00	2024.01-2024.12	通过政策扶持，逐步提高农村贫困家庭子女初、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比例，确保每个有意愿的贫困家庭新成长劳动力学会一项实用技能，就业创业能力得到提升，家庭工资性收入占比显著提高，实现一人长期就业，全家稳定巩固脱贫成果的目标。	甘肃省扶贫办甘肃省教育厅甘肃省人社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做好雨露计划支持农村贫困家庭新成长劳动力接受职业教育的甘开办发实施意见》的通知（2019）197号。	县乡村振兴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	
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梓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武山县2024年易地扶贫搬迁贷款贴息补助	“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贷款贴息，“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贷款贴息资金，减轻1260户6059人易地扶贫搬迁户利息负担。	750.00	750.00		2024.01-2024.12	完成易地扶贫搬迁贷款年度贴息任务。	做好易地扶贫搬迁贷款年度贴息任务。	武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武山县城乡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六、项目管理费（1个）				187.00	86.00	101.00						
1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梓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项目管理费	主要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前期设计、监理、资金管理、项目竣工验收等相关费用的支出。	187.00	86.00	101.00	2024.01-2024.12	通过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的实施，进一步规范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科学评估论证和设计项目，加强项目实施监管，提高项目实施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确保项目充分发挥效益。	县财政局	各乡镇、各行业主管部门	